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600010)



2016 年 5 月

会 议 议 程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股东大会

会议时间：2016 年 5 月 26 日 14 点整

地点：内蒙古包头市包钢宾馆会议室

2、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6 年 5 月 26 日

至 2016 年 5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股东大会与会人员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010	包钢股份	2016/5/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四、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会议提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	关于公司 2015 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提案	√
8	公司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	√
9	公司 2016 年度投资计划	√
10	关于公司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
11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提案	√
12	关于公司与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提案	√
13	关于公司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提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4.00	关于董事会成员变更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4.01	选举魏栓师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14.02	选举孙国龙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14.03	选举李德刚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六、会议议程

- 1、主持人介绍股东参会情况。
- 2、主持人主持审议提案。
- 3、股东提问和发言。
- 4、股东投票表决和投票统计。
- 5、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 6、律师宣布法律意见书。
- 7、公司董事和高管签署会议相关文件。
- 8、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提案一)

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5 年，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矛盾进一步凸显，钢材价格延续大幅下跌态势，钢价下降对收入的影响远超原材料价格下降对成本的影响，公司盈利空间持续收窄。

全年累计产铁 867 万吨，产钢 788 万吨，商品坯材 771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225.01 亿元，利润-33.02 亿元。

2015 年公司主要抓了以下工作：

1、坚持降本增效，充分挖掘内部潜力

全力推进项目攻关项目，努力降低工序成本。及时调整配煤配矿方案，降低原燃料采购成本；优化高炉用料结构，降低工序成本；通过“电力多边交易”、争取铁路运费“一口价”优惠政策等，在保产保效率的同时，降低物流成本；对标行业前三名，降低加工费超亿元。公司员工在最困难的时候，为遏制更大亏损做出了艰苦努力。

2、围绕“创新驱动促转型”，推动转型升级，显著增强发展后劲。

1) 以坚定的战略自信推进结构调整项目建设。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8.6 亿元，交工项目 71 项。为适应国家去产能打下坚实基础。

2) 大力调整产品结构，加速科技研发，扩大高附加值产品比重。全年累计生产新产品 139 个品种，共计 95 万吨，专利水平再创新高，受理专利 448 项，授权专利 277 项。22 毫米 X80 管线钢开发走在行业前列，实现余热淬火轨的规模生产，完成贝氏体钢轨上线试铺准备。冷轧碳素钢带、高速铁路用轨获 2015 年“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高速铁路用钢轨获 2015 年“特优质量奖”称号；锅炉用无缝钢管获得“全国用户满意产品”称号。

3) 大力开拓市场，强化市场经营创效，多渠道实现营销创新。精益化组织生产，形成了公司快速响应市场的新型经营管理机制；推进技术营销、服务营销、商务营销，深入挖掘行业客户的个性高端需求，营销技术支持与服务能力持续增强；推进营销平台建设，扩大周边和西部市场占有率，策划网络销售平台建设及销售网点布局，为进一步开拓市场打下基础。不断加强内外贸协调互动，扩大出口规模。公司全年钢材出口 136 万吨，创汇 5.9 亿美元。

4) 积极推进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公司被评为“全国实施卓越绩效先进企业”，成为自治区首家获得“全国质量奖”的企业。深化精益管理、5S 管理等一系列管理项目，持续强化基础管理，精细专业管理。

3、强化资金管控，优化资金运作，提升资金保障能力。

实现全公司票据集中管理；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政策支持；拓展融资渠道，保障资金供给，完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暨收购包钢集团选矿、尾矿库等相关资产的增发融资项目，保障了资金链安全，有效降低了资产负债率，实现了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4、坚持强化环境管控，推进绿色发展。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强化生态文明建设。完成炼铁厂四烧脱硫净化升级改造，热电厂锅炉脱硝改造等一批环保工程；厂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5.2%，基本完成尾矿库区防护围墙及围栏封闭工程；吨钢二氧化硫排放量等指标均好于行业平均水平，荣获“全国大气污染物减排突出贡献企业”称号。

5、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建立精益安全理念，实施领导干部带

班检查安全工作制度，2015 年公司安全生产态势平稳。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501,016,455.08	32,655,104,581.82	-31.09
营业成本	25,711,306,995.93	28,020,195,465.71	-8.24
销售费用	668,768,897.18	626,667,019.78	6.72
管理费用	636,128,296.44	600,783,341.16	5.88
财务费用	813,887,934.21	1,118,575,968.73	-2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796,862.38	2,964,567,367.17	-132.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41,920,858.03	-2,728,155,597.33	-832.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27,597,416.92	44,458,681.87	73,738.44
研发支出	361,350,125.00	351,627,985.00	2.76

1、报告期公司累计生产钢 788 万吨、铁 867 万吨、商品坯材 771 万吨。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元)
第一名	1,827,054,000.20
第二名	588,787,144.36
第三名	447,889,135.34
第四名	444,331,917.65
第五名	247,949,146.13

2、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2) 单位: 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冶金行业	原燃料	16,069,743,723.30	62.62	16,754,256,056.93	63.12	-4.09	销量下降
	人工	2,691,891,592.95	10.49	2,810,578,087.45	10.59	-4.22	降薪
	其他	6,899,869,117.33	26.89	6,978,664,044.67	26.29	-1.13	销量下降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元）
第一名	1,349,989,374.97
第二名	871,271,625.65
第三名	406,818,577.93
第四名	364,562,054.18
第五名	361,148,733.66

3、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2)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61,350,125.0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61,350,125.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6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21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6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4、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产品价格下跌使得公司现金等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金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集团资产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5、其他

(1)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1、股权资产变化：

2015年5月，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655555552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294亿元，公司总股本增加到32,560,737,606.00股。本公司控股股东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购其中9671000005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其中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7796182507股，占比54.66%。

(2)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与年度经营计划比，2015年营业总收入较计划减少143亿元，其中主要是钢铁制品受销售价格下降、品种结构与销量下降的综合影响。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冶金行业	22,016,363,222.91	25,400,519,657.95	-15.37	-29.67	-5.55	减少 24.1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管材	3,367,104,604.38	4,478,065,758.34	-32.99	-20.23	9.64	减少 36.23 个百分点
板材	9,107,099,437.71	10,940,361,279.71	-20.13	-24.99	-3.51	减少 26.74 个百分点
型材	5,120,532,714.29	5,147,471,746.64	-0.53	-14.61	19.64	减少 28.77 个百分点
线棒材	2,803,583,153.23	3,705,184,998.84	-32.16	-40.01	-16.03	减少 37.7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华北地区	8,245,264,615.22	9,933,198,262.71	-16.99	-16.86	11.12	减少 26.86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985,973,364.96	1,179,559,416.52	-16.41	-16.87	9.19	减少 25.33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5,170,956,433.42	5,706,536,359.26	-9.39	-16.87	1.72	减少 19.20 个百分点
中南地区	615,194,173.75	694,880,257.54	-11.47	-16.81	2.90	减少 20.15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2,333,581,142.86	2,516,220,230.00	-7.26	-16.87	-0.06	减少 17.57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971,840,525.83	1,065,544,889.79	-8.79	-16.86	-0.06	减少 17.58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283,594,330.10	1,383,068,785.75	-7.19	-16.89	-0.06	减少 17.58 个百分点
出口	2,409,958,636.77	2,921,511,456.38	-17.51	-50.39	-29.50	减少 32.20 个百分点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流动资产	36,958,206,784.20	25.50	35,950,468,441.80	34.20%	2.80	
其中：货币资金	10,412,897,518.19	7.18	4,934,172,546.11	4.69%	111.04	
应收款项	7,405,862,285.83	5.11	10,995,993,602.00	10.46%	-32.65	
存 货	14,280,912,321.36	9.85	16,570,497,632.12	15.77%	-13.82	
非流动资产	107,973,955,796.52	74.50	69,153,961,975.26	65.80%	56.14	
其中：固定资产	54,864,916,235.56	37.86	24,690,953,383.36	23.49%	122.21	
在建工程	19,396,133,289.17	13.38	39,807,224,466.05	37.87%	-51.27	

流动负债	85,128,444,834.21	58.74	65,594,030,686.44	62.41%	29.78	
其中：应付款项	55,792,037,652.41	38.50	47,599,680,250.55	45.29%	17.21	
短期借款	13,749,717,411.20	9.49	11,147,880,000.00	10.61%	23.34	
非流动负债	12,500,184,574.63	8.62	19,019,805,364.57	18.10%	-34.28	
长期借款	3,767,665,454.82	2.60	8,047,793,066.11	7.66%	-53.18	
应付债券	4,992,638,888.91	3.44	6,989,208,333.33	6.65%	-28.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7,097,283,224.26	32.50	20,288,838,205.45	19.30%	132.13	

2、其他说明

流动资产变化主要是公司报告期由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支付完毕及应收款项、存货减少影响。

非流动资产变化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收购集团尾矿库资产所致。

流动负债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增加、购买集团资产尚未支付增加所致。

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偿还公司债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增发股票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期末账面价值	占期末证券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股)	(元)	(%)	(元)
1	股票	600028	中国石化	6,775,711.68	3,063,800.00	15,196,448.00	45.85	-4,687,614.00
2	股票	601186	长江电力	871,150.21	477,844.00	6,479,564.64	19.55	1,380,969.16
3	股票	600900	中国铁建	5,765,800.00	635,000.00	8,559,800.00	25.83	-1,130,300.00
4	股票	601898	中煤能源	6,917,130.00	411,000.00	2,486,550.00	7.50	-357,570.00
5	股票	601211	国泰君安	157,680.00	8,000.00	191,200.00	0.58	33,520.00
6	股票	601985	中国核电	67,800.00	20,000.00	190,800.00	0.58	123,000.00
7	股票	603116	红蜻蜓	17,700.00	1,000.00	31,780.00	0.10	14,080.00
8	股票	603299	井神股份	3,690.00	1,000.00	5,310.00	0.02	1,620.00
合计				20,329,791.89	/	33,141,452.64	100	-4,622,294.84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72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保荐人及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于2015年5月22日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6,555,555,552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8元。截至2015年5月22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9,799,999,993.60元，扣除发行费用301,76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29,498,239,993.60元。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5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5]00033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23,702,289,993.60 元，其中：募投项目资金投入 22,912,239,993.6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790,050,000.00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3,702,289,993.60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870,988,602.86 元，系尚未支付完毕的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根据资产交割协议规定，待交割资产办理完过户手续后支付剩余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募投项目集团公司选矿厂，白云鄂博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及尾矿库主要资产已于 2015 年 7 月过户完毕，房产、车辆等相关证照过户正在办理中。选矿厂、白云鄂博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已投产，尾矿库开发利用项目正在按计划建设中。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报告期募集资金无变更项目情况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主要经营范围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49,803.03	106,803.99	55,994.50	710.50	氧化球团及直接还原铁的生产、销售、储存、运输；铁矿石采选；生产所需辅料的精选、预处理及制备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102.19	-28.52	-890.71	钢材的销售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	25,903.85	14,190.76	-763.12	钢材剪切、加工、销售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	3,838.19	2,262.23	147.02	钢材、建材销售，物流信息及营销信息咨询服务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	58,890.34	14,310.79	2,104.90	耐火材料生产、销售
BAOTOUSTEEL(SINGAPORE)PTE.,LTD	300 (美元)	1,739.86	1,665.16	-238.90	钢材的销售、进出口贸易
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限公司	13,283.20	17,042.92	28,597.82	-14,365.76	矿石开采、加工、矿山产品销售等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46,084.69	31,100.96	1,285.34	钢材销售
包头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	650,752.44	134,640.70	12,792.84	现代银行部分职能

4、非募集资金投资完成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冷轧工程改造	503,000.00	1,648,289,505.90	2,050,760,420.44		3,699,049,926.34	70.98
综合料场工程		1,819,571,146.81	299,748,223.39	561,798,800.00	1,557,520,570.20	
新建 500 万吨带式球团生产线工程	105,381.00	611,514,583.26	352,748,606.42		964,263,189.68	87.70
热电 CCPP 工程	193,827.00	1,571,748,766.75	301,015,909.23	879,882,718.61	992,881,957.37	90.79
铁路接轨及工厂站	111,366.00	704,475,224.16	58,430,170.44		762,905,394.60	68.50
新建两座焦炉工程		451,551,333.38	16,618,657.43		468,169,990.81	
无缝 460 管	248,960.00	469,825,887.58	36,749,710.84		506,575,598.42	19.43
无缝 159 管		395,614,043.54	11,278,983.23		406,893,026.77	
轨梁大 H 型钢线改造	148,264.78	360,368,069.61	29,569,577.30	19,718,065.30	370,219,581.61	25.41
中厚板热处理工程		684,072,687.88	303,298,212.35	26,681,235.58	960,689,664.65	
其他项目		31,090,193,217.18	6,305,924,016.41	28,689,152,844.87	8,706,964,388.72	
合计	1,310,798.78	39,807,224,466.05	9,766,142,487.48	30,177,233,664.36	19,396,133,289.17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6 年是我国“十三五”开局之年，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供需将长期处于低速增长期，供大于求的矛盾短期内难以扭转，钢铁行业的竞争依然十分激烈。在供给侧改革加速推进、新环保法持续实施、钢铁下游需求继续下滑、钢铁产能依旧过剩严重、企业经营状况持续恶化的背景下、钢铁行业必将在以下方面加大改革的力度和速度：关停“僵尸”企业、淘汰落后产能；兼并重组、优化结构调整；对内挖潜、持续全方位降本；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并重，促进产品和服务的差异化竞争，以及经营效率的不断提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奉献钢铁精品，共创美好生活”为使命，以“立己达人”为核心价值观，以“特色钢铁，绿色家园”为愿景，以“打造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的企业”为战略目标。

1、深入推进产品结构由中低端向特色化中高端转型，打造精特钢铁。

要加快推进产品特色化差异化，做实公司具有特色的钢铁产品，实现人无我有，形成核心竞争力；要推进产品精品化高端化，打造世界最强最大钢轨基地，开发高档汽车用钢，重点发展石油天然气行业特殊用途高附加值无缝钢管，质量达到世界先进专业厂水平。

2、深入推进企业由一钢独大向适度多元协调转型。

本次定增完成后，公司将从传统钢企逐步向资源型企业转型；公司将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加快资源综合开发利用的步伐，使之早日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加快物流产业发展，整合物流运输、仓储、深加工、物流贸易、电子商务等，形成一体化物流产业发展体系；加快循环经济产业，提升固废能源、水资源等的精细化管理和综合利用水平，建立铁资源循环、能源循环及固废再生资源

开发的生产体系。

3、深入推进企业由投资驱动向创新驱动发展转型，真正做强软实力。

要纵深推进技术创新。要坚持自主创新与引进“外智”相结合；要加快商业模式创新。适应产品高端化要求，按照“先期研发介入、后续跟踪改进”的模式，加强与下游用户对接；要深化管理创新。适应智能制造要求，打造制造执行系统、能源管理系统、供应链管理系统等集成信息化管理体系。

4、深入推进环保水平从国内一流向国际先进的更高层次转型，打造生态文明企业。

要打造社区化城市钢厂；要科学理性推进绿色矿山建设；要建成生态设计示范企业。树立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新理念，重点开发和推广一批符合生态设计要求的优质生态产品，提高社会资源利用效率。

(三) 经营计划

公司 2016 年计划产铁 1305 万吨，产钢 1287 万吨，商品坯材 1207 万吨，生产稀选尾矿 360 万吨，钽选尾矿 330 万吨，稀土精矿 4.5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298.50 亿元，公司利润总额 2.47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44.71 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公司整体风险情况，及有关应对风险举措

2016 年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任务十分繁重，主要是抓好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经济发展新常态将是未来几年中国经济主基调，随着国家经济转型力度的加大，整个行业“冰寒”依旧，钢铁企业生存维艰。

公司以“共创危机保生存、创新驱动促转型”打赢扭亏为盈、保生存之战为目标，加快推进产品特色化、差异化，转变发展方式，加快结构调整和创新改革思路；深入推动企业由投资驱动向创新驱动发展转型，真正做强软实力；要紧紧围绕产业升级，推进技术创新，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要加快商业模式创新，按照“先期研发介入、后续跟踪改进”的模式，加强与下游用户对接，扩大产品在铁路、汽车、家电、石油天然气、机械装备、船舶等领域的应用和升级；要把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为一项“衣领子”工程，推进思维创新、技术创新、组织创新、制度创新，不断务实发展平台，打造比较优势，坚决打赢改革创新转型攻坚战，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加强环保风险管控。2015 年，是新环保法实施的第一年，面对政府、社会愈加严格的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要求，公司积极推进节能环保升级行动。一是要推进环保指标升级，推进烟气综合治理、焦化废水深度处理、原料场和皮带通廊封闭改造等环保项目，推进各项环保指标保持行业一流水平。二是推进能源指标升级，针对烧结、转炉等薄弱环节，加快项目改造，确保指标达标。三是要推进节能环保管理升级。加快推进能源管理体系建设，全面优化二次能源生产运营管理流程，提升用能设施效率。加强环保督查考核，启动内部按日计罚制度，严肃追究有关单位及部门的监督和领导责任。四要推进厂区环境升级。推动厂区环境治理由绿化向美化转变，着力打造矿区、厂区生产线等一批文化与环境紧密融合的重点景观带。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2、2015 年度新增风险因素

公司 2015 年度总体风险可控，无新增风险因素。

三、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本年度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的变更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91,212.51 万元，净利润 -346,992.48 万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57,711.38 万元，2015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89,281.10 万元。公司决定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切实履行环境保护职责，坚持走加强生态建设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思路，根据新环保法和“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要求，深入推进各项环保工作，使公司的环保工作由国内一流向国际先进的更高层次转型。

2015 年，在面临更加严峻的生存和发展的形势下，公司持续加大环保投资，推进环境治理和创新环保管理。加大结构调整力度，淘汰 1800 立方米高炉；加大环保投入，投资近 10 亿元，实施四烧 2 台 265 平方米烧结机脱硫系统提标升级改造、热电燃煤锅炉煤改气、燃煤锅炉脱硝治理等环境治理工程；创新环保管理，完善公司环境质量监控中线建设，实现了对重点区域及重点生产单元的视频监控全覆盖，并且实现了对重点环保设施的定点监控。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环保整体面貌。

2015 年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1、2015 年度节能环保主要投入和采取的主要措施

2015 年，公司持续加大环保投资，推进环境治理和创新环保管理。加大结构调整力度，停止 2# 高炉生产；实施铁厂烧结和脱硫系统升级改造，热电锅炉脱硝治理等环境治理工程；创新环保管理，完善公司环境质量监控建设，实现了对重点区域及重点生产单元的视频监控全覆盖，并且实现了对重点环保设施的定点监控，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环保整体面貌。

2、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应当按照《清洁生产促进法》、《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披露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企业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以及同行业环保参数比较等情况信息。

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及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作为大型钢铁企业，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二氧化硫、烟粉尘、氮氧化物、COD 和氨氮，2015 年公司排放二氧化硫 9721.4 吨，烟粉尘 9934.4 吨、氮氧化物 15305.7 吨、COD418.5 吨和氨氮 49.5 吨。满足排污许可证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主要环保设施：

公司在各工艺系统的考核污染源建成了相应环保设施，其中，焦化系统共 11 台（套），同步运行率 100%；炼铁系统共 21 台（套），同步运行率 100%；炼钢系统共 15 台（套），同步运行率 100%；轧钢系统共 53 台（套），同步运行率 100%；公辅系统共 4 台（套），同步运行率 100%。

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

公司根据存在的环境风险源均制定了相应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设置了应急设施和装备，并定期进行演练。制定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主要有：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炼铁厂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炼钢厂环保事故处理预案》

《连轧厂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
 《加热炉重大事故应急处理预案》
 《给水厂环保事故应急处理预案》
 《燃气厂煤气柜泄露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燃气厂煤气来源中断重大事故应急处理预案》
 《燃气厂煤气中毒、着火及爆炸重大事故应急处理预案》
 《巴润公司尾矿库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还原铁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另外，公司还与地方政府建立了应急响应联动机制。

同行业环保参数比较：

公司环保参数均低于全国钢铁行业前十位重点钢铁企业环保指标均值，处于行业环保一流水平。

具体指标对比如下：

吨钢排放指标	前十位重点钢铁企业均值	2015 年公司指标
废水	1.31 立方米/吨钢	1.13 立方米/吨钢
COD	0.045 千克/吨钢	0.0353 千克/吨钢
氨氮	0.0048 千克/吨钢	0.0042 千克/吨钢
二氧化硫	1.22 千克/吨钢	0.819 千克/吨钢
烟粉尘	0.86 千克/吨钢	0.837 千克/吨钢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

(提案二)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及业绩的评价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 2015 年公司各方面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忠于职守,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高管人员勤勉尽责,经营中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

二、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地履行监察督促职能。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至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共计五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内容如下。

(一)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情况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在内蒙古包头市包钢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2 人,监事会主席郝润宝授权公司监事王国润出席会议并代行表决权,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王国润主持。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议案如下:

1. 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
2. 总经理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4.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
5. 公司 2014 年财务决算报告(草案);
6.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草案);
7. 关于 2014 年度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草案);
8. 公司 2015 年生产经营计划(草案);
9. 公司 2015 年度投资计划(草案);
10.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

案（草案）；

11.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2.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草案）；
13. 关于与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签订资产租赁协议的议案
14. 关于申请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的议案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情况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包钢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2 人，监事会主席郝润宝授权公司监事王国润出席会议并代行表决权，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王国润主持。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议案如下：

- 1、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情况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在包钢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郝润宝主持。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议案如下：

- 1、《关于公司拟收购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情况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包钢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郝润宝主持。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议案如下：

- 1、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 2、审议通过《关于申请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的议案》；

（五）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情况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在包钢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郝润

宝主持。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议案如下：

1、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依法规范运作、非公开发行股票、利润分配、财务状况、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决议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等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与核查，对下列事项发表了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股东回报、公司经营和公司中长期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

（二）关于公司财务的情况

2015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定期报告和财务审计机构聘请发表了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建议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

（三）关于公司 2014 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为关联交易价格是公平、公正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贯彻公司的战略方针，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

事会的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及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而努力工作。2016 年的主要工作计划有：

（一）抓好监事的学习

2015 年 8 月 17 日至 18 日，公司监事会成员参加了中国证监会内蒙古监管局举办的 2015 年自治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培训班。2016 年公司监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学习，强化监督管理职能，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确保公司内控措施的有效执行，防范和降低公司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二）加强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监督

本年度对关系到公司全体股东的重要利益、对公司长期经营的稳定性和增长性密切相关，对公司的经营运作可能产生重大的影响的事件，公司监事会将加强监督，确保公司执行有效的内部监控措施，防范或有风险。

2016 年监事会成员将认真履行好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通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公司各项经营目标。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5 月

(提案三)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包钢股份	600010	钢联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林	于超
电话	0472-2189515	0472-2189529
传真	0472-2189530	0472-2189530
电子信箱	glgfzqb@126.com	glgfzqb@126.com

- 1.6 鉴于 2015 年公司发生较大亏损，董事会建议 2015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配方案尚待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主要业务：2015 年公司主要从事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钢铁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有建筑钢材、冷热轧板卷、镀锌钢板、中厚板、无缝管、重轨、型钢、矿产品等。产品主要用于基建、房地产、汽车、家电、风电、机械制造、高压锅炉、石油化工、基础设施建设及黑色金属、有色金属冶炼用矿产品等行业。产品主要以国内市场销售为主，部分产品出口。经营模式：2015 年，面对复

杂困难的宏观形势和全行业亏损、进口矿持续下跌带给内陆钢企的彻骨严寒，公司在战术上遏制亏损、保持稳定；在战略上立足长远、坚持不懈推进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努力实现有限资源的效益最大化。通过深化“模拟法人运行机制”和“产供销运研用快速联动机制”精益组织生产，持续推进准时化拉动，突出销售龙头，增产高效产品。加强市场研判持续深化集中采购和总包采购，增加蒙古煤和西部煤的采购比重，降低采购成本；完善营销管理，深化全员销售，提高直供直销比例，扩大周边市场占有率；密切跟踪重点建设项目实现公司产品与工程配套用钢的快速对接。通过结构调整，对标挖潜、电力多边交易、铁路一口价政策等措施，千方百计降本增效，为在恶劣市场环境中打赢保生存攻坚战提供了重要保障。主要业绩驱动因素：1、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集团公司选矿厂、尾矿库和白云鄂博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选铁相关资产，使公司成为全球拥有轻稀土资源量最大的企业，随着上述资源的逐步开发利用，将显著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也将使公司逐步向资源型企业转型，从而形成钢铁产品生产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业务双轮驱动。2、基本完成钢铁产业的结构调整，建成年产 550 万吨高档板材生产线。3、拥有全球最大的钢轨生产基地，是国内品种最全、产销量最大的钢轨供应商。4、管理创新综合发力凸显整体效能。2015 年公司再次获评“全国实施卓越绩效先进单位”，成为自治区首家获得“全国质量奖”的企业；强化精益管理，进一步强化过程管控；引进六西格玛管理，以顾客为关注点，提升企业管理水平。5、技术创新促进差异化战略实施。整合优势技术资源，紧贴市场开发高等级铁路用钢、汽车用钢等高效产品，余热淬火钢轨实现规模生产，贝氏体钢轨完成上线试铺准备，22 毫米 X80 管线钢板成功开发，全年生产新产品 139 个品种，共计 95 万吨。6、冷轧碳素钢带、高速铁路用钢轨获“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高速铁路用钢轨荣获 2015 年“特优质量奖”称号；锅炉用无缝管获得“全国用户满意产品”称号。7、作为我国钢铁行业首批两家试点企业之一，成功启动“工业生态设计示范企业”创建工作。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44,932,162,580.72	105,104,430,417.06	103,666,163,445.74	37.89	92,475,481,912.61	90,256,228,108.13
营业收入	22,501,016,455.08	32,655,104,581.82	29,791,893,594.93	-31.09	39,112,006,120.84	37,770,420,23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6,329,115.35	1,164,665,829.24	200,327,524.35	-383.89	286,945,772.02	250,692,68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4,759,201,524.54	1,250,763,839.79	286,212,785.56	-480.50	179,889,539.14	143,626,456.83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097,283,224.26	20,288,838,205.45	18,955,094,596.85	132.13	19,288,839,136.04	18,919,433,832.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796,862.38	2,964,567,367.17	2,964,567,367.17	-132.88	7,148,991,336.68	7,148,991,336.68
期末总股本	32,560,737,606.00	16,005,182,054.00	16,005,182,054.00	103.44	8,002,591,027.00	8,002,591,02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88	0.0728	0.0125	-276.92	0.0180	0.01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88	0.0728	0.0125	-276.92	0.0182	0.01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095	5.9918	1.0568	减少15.5013个百分点	0.9677	1.2278

四 2015 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56,949	492,711.75	598,257.46	502,18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9.28	-46,443.45	-87,031.14	-198,1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319.23	-69,114.9	-157,858.7	-249,265.78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88.94	426,309.03	-374,189.63	-220,688.02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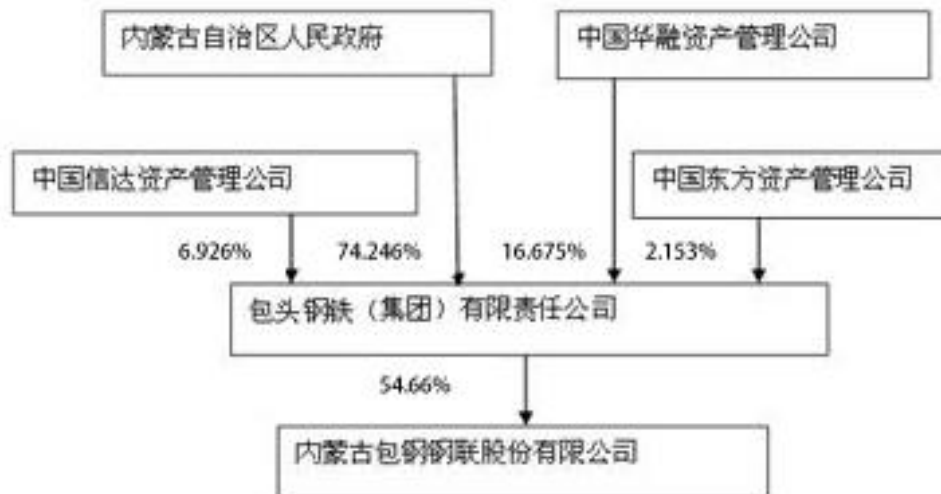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2, 9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1, 70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17, 796, 182, 527	54. 66	9, 934, 157, 901	无		国有法人
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1, 555, 555, 554	4. 78	1, 555, 555, 554	未知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六禾丁香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 237, 666, 665	3. 80	1, 237, 666, 665	未知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 司－自有资金		1, 222, 222, 221	3. 75	1, 222, 222, 221	未知		未知
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 限公司－客户资金专户 1 号（交易所）		833, 333, 332	2. 56	833, 333, 332	未知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 司		709, 833, 413	2. 18		未知		国有法人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华 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5, 555, 555	1. 71	555, 555, 555	未知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 任公司		371, 731, 600	1. 14		未知		国有法人
招商财富－光大银行－王 斌		333, 333, 333	1. 02	333, 333, 333	未知		未知
招商财富－光大银行－刘 辉		333, 326, 666	1. 02	333, 326, 666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上述股东中，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发起人。上述股东之间						

说明	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钢铁市场需求疲软，钢材价格持续下跌，钢铁行业产能利用率严重不足。报告期公司累计生产钢 788 万吨、铁 867 万吨、商品坯材 771 万吨。

2015 年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元）
第一名	1,827,054,000.20
第二名	588,787,144.36
第三名	447,889,135.34
第四名	444,331,917.65
第五名	247,949,146.13

2015 年主要供应商情况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元）
第一名	1,349,989,374.97
第二名	871,271,625.65
第三名	406,818,577.93
第四名	364,562,054.18
第五名	361,148,733.66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7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91.97	91.97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70.00	70.00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受托经营	1	50.00	100.00
BAOTOU STEEL (SINGAPORE) PTE., LTD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 4.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4 月 20 日披露的《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

(提案四)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91,212.51 万元，净利润-346,992.48 万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57,711.38 万元，2015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89,281.10 万元。公司决定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提案五)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财务决算报告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了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在上述会计报表的编制过程中，有关会计处理中均选择和运用了恰当的会计政策，对有关事项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财务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4 月 20 日披露的《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

附： 1、2015 年资产负债表；
2、2015 年度的利润表；
3、2015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
4、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12,897,518.19	4,934,172,546.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141,452.64	37,516,877.4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93,080,319.99	8,011,901,664.63
应收账款		1,380,644,060.96	1,727,404,656.64
预付款项		421,162,836.48	489,847,536.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10,975,068.40	766,839,744.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280,912,321.36	16,570,497,632.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25,393,206.18	3,412,287,784.09
流动资产合计		36,958,206,784.2	35,950,468,441.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20,396,245.97	575,034,520.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864,916,235.56	24,690,953,383.36
在建工程		19,396,133,289.17	39,807,224,466.0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90,522,287.45	2,178,576,319.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74,614,934.25	802,481,493.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6,116,819.22	284,092,781.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809,255,984.90	813,599,011.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973,955,796.52	69,153,961,975.26
资产总计		144,932,162,580.72	105,104,430,417.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749,717,411.20	11,147,88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374,731,006.55	12,708,921,210.44
应付账款		36,027,709,829.12	26,658,585,215.44
预收款项		4,684,785,602.28	5,498,824,062.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04,977,463.42	400,136,561.29
应交税费		182,427,121.65	121,488,233.45
应付利息		576,911,876.25	421,707,214.73
应付股利		267,940.08	267,940.08
其他应付款		1,540,226,813.06	1,789,749,813.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86,689,770.60	4,346,470,435.89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5,128,444,834.21	65,594,030,686.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67,665,454.82	8,047,793,066.11
应付债券		4,992,638,888.91	6,989,208,333.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275,848,667.86	3,785,419,115.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0,890,365.35	193,088,077.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41,197.69	4,296,771.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00,184,574.63	19,019,805,364.57
负债合计		97,628,629,408.84	84,613,836,051.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560,737,606.00	16,005,182,05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423,325,345.37	895,250,114.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7,497.72	-400,609.16
专项储备		156,671,758.09	126,046,513.53
盈余公积		874,646,179.09	874,646,179.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18,215,162.01	2,388,113,95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097,283,224.26	20,288,838,205.45
少数股东权益		206,249,947.62	201,756,160.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03,533,171.88	20,490,594,366.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4,932,162,580.72	105,104,430,417.06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501,016,455.08	32,655,104,581.82
其中：营业收入		22,501,016,455.08	32,655,104,581.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536,586,690.73	30,913,397,193.61

其中：营业成本		25,711,306,995.93	28,020,195,465.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9,597,938.56	174,474,999.03
销售费用		668,768,897.18	626,667,019.78
管理费用		636,128,296.44	600,783,341.16
财务费用		813,887,934.21	1,118,575,968.73
资产减值损失		536,896,628.41	372,700,399.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22,294.84	15,832,459.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877,127.36	47,751,196.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077,302.70	46,766,046.1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94,315,403.13	1,805,291,043.92
加：营业外收入		1,779,841,417.05	26,580,753.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217,126.00	9,573,517.74
减：营业外支出		139,361,249.00	123,839,461.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7,559,367.58	94,240,295.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53,835,235.08	1,708,032,335.83
减：所得税费用		-1,051,502,117.8	542,385,325.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02,333,117.28	1,165,647,010.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6,329,115.35	1,164,665,829.24
少数股东损益		3,995,998.07	981,180.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5,895.83	195,883.7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8,106.88	99,900.6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8,106.88	99,900.6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8,106.88	99,900.68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7,788.95	95,983.02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01,317,221.45	1,165,842,893.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05,811,008.47	1,164,765,729.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93,787.02	1,077,163.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88	0.07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88	0.072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300552375.74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964338304.89 元。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048,051,155.02	36,004,301,029.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92,139.58	1,106,676.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1,311,663.85	274,399,17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390,754,958.45	36,279,806,884.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084,512,864.86	27,836,022,275.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61,625,293.12	3,690,112,671.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4,980,636.86	1,605,017,618.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433,025.99	184,086,95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65,551,820.83	33,315,239,51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796,862.38	2,964,567,367.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8,7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15,401.60	14,701,993.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97,126.00	16,208,9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9,697.5	4,709,777.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442,225.10	35,620,726.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795,894,172.24	2,587,376,323.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5,300,000.00	176,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48,168,910.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59,363,083.13	2,763,776,32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41,920,858.03	-2,728,155,597.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498,239,993.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705,480,461.20	24,447,110,727.5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1,277,368.80	4,343,796,306.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24,997,823.60	28,790,907,034.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987,004,000.00	24,741,899,43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4,602,145.70	2,132,872,522.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5,794,260.98	1,871,676,390.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97,400,406.68	28,746,448,352.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27,597,416.92	44,458,68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2,397.62	288,565.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11,862,094.13	281,159,017.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5,357,908.72	954,198,891.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47,220,002.85	1,235,357,908.7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5,182,054.00				895,250,114.65		-400,609.16	126,046,513.53	874,646,179.09		2,388,113,953.34	201,756,160.60	20,490,594,366.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5,182,054.00				895,250,114.65		-400,609.16	126,046,513.53	874,646,179.09		2,388,113,953.34	201,756,160.60	20,490,594,366.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55,555,552.00				13,528,075,230.72		518,106.88	30,625,244.56			-3,306,329,115.35	4,493,787.02	26,812,938,805.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8,106.88				-3,306,329,115.35	4,493,787.02	-3,301,317,221.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555,555,552.00				13,528,075,230.72								30,083,630,782.7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555,555,552.00				12,942,684,441.60								29,498,239,993.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85,390,789.12								585,390,789.1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0,625,244.56					30,625,244.56
1. 本期提取								337,806,181.07			220,955.43		338,027,136.50
2. 本期使用								307,180,936.51			220,955.43		307,401,891.9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60,737,606.00				14,423,325,345.37		117,497.72	156,671,758.09	874,646,179.09		-918,215,162.01	206,249,947.62	47,303,533,171.8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2,591,027.00				8,164,559,368.90		-500,509.84	110,754,875.86	874,646,179.09		1,767,382,891.32	200,678,996.69	19,120,112,829.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33,152,221.40						36,253,082.31		369,405,303.71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2,591,027.00				8,497,711,590.30		-500,509.84	110,754,875.86	874,646,179.09		1,803,635,973.63	200,678,996.69	19,489,518,132.73
三、本期增减变动	8,002,591,027.00				-7,602,461,475.65		99,900.68	15,291,637.67			584,477,979.71	1,077,163.91	1,001,076,233.32

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9,900.68					1,164,665,829.24	1,077,163.91	1,165,842,893.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 润 分 配											-180,058,298.1 8		-180,058,298.18
1. 提 取 盈 公 积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3. 对 有 所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180,058,298.1 8		-180,058,298.18
4. 其 他													
(四) 所 有 权 内 结 转	8,002,591,027.0 0				-7,602,461,475. 65						-400,129,551.3 5		
1. 资 公 转 本 积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7,602,461,475.6 5				-7,602,461,475. 65								
2. 盈 公 转 余 积 增 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00,129,551.35									-400,129,551.35			
（五）专项储备							15,291,637.67						15,291,637.67
1. 本期提取							366,513,680.62				352,837.13		366,866,517.75
2. 本期使用							351,222,042.95				352,837.13		351,574,880.0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5,182,054.00				895,250,114.65	-400,609.16	126,046,513.53	874,646,179.09		2,388,113,953.34	201,756,160.60		20,490,594,366.05

(提案六)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生产经营完成情况及资金状况,结合 2016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及投资安排情况,考虑到公司可持续发展及竞争能力的需要,编制了公司 2016 年财务预算方案。

附件:

附件一: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成本利润预算

附件二: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计划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成本利润预算

一、成本利润预算编制原则

- 1、根据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按产销平衡的原则编制。
- 2、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和消耗指标按生产经营计划测算。
- 3、变动成本按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9 月实际消耗中六个月最好水平平均数测算。
- 4、制造费用项目按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9 月一年中六个月最好水平平均数并考虑产量因素测算。
- 5、加大行业对标力度，有对标资料的单位扣折旧后加工费达到行业大钢前三名平均水平；没有对标资料的单位扣折旧总成本（费用）按相同比例降低。

二、成本利润预算编制说明

1. 产品产量、品种结构、采剥比、选比、矿比、入炉原料结构、焦比、喷煤比、钢铁料消耗、炼焦煤配比、能源动力平衡等技术经济指标按照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

2. 计量处仪表维护费、化检验中心与技术中心化检验费、运输劳务费按照供需一致的原则，其供出量以使用单位的需要量为依据测算。

3. 产品计划销售价格

(1) 钢铁产品计划销售价格

按各产品的计划销售价和计划销售量计算，2016 年计划综合不含税结算价 2134 元/吨，其中：国内销售综合不含税结算价 2055 元/吨，出口综合不含税结算价 2549 元/吨。

(2) 焦化副产品计划销售价格

按各产品的计划销售价和计划销售量计算，2016 年计划综合不含税结算价 1291 元/吨。

(3) 动力各产品按目前的实际外销价格测算。

4. 计划采购价格

(1) 铁料价格

进口蒙古烧结用粉矿含税 460 元/吨，再磨用蒙古粉矿含税 385 元/吨。

包头周边烧结用铁精矿含税 550 元/吨，球团用铁精矿含税 565 元/吨。

(2) 燃料价格

按各品种计划采购量和计划采购价计算，综合不含税采购价 543 元/吨。

(3) 考虑 2016 年长协电量 30 亿度，电价优惠 5.5 分/kwh（含税）。

(4)外购天然气价格按包头燃气公司 2015 年 12 月 1 日调整后的阶梯价格测算。

(5)黄河水资源费按《关于印发自治区水资源费征收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通知》(内政发〔2014〕127 号)规定 0.5 元/吨测算。

5. 中间产品、动力、运输的内部结算价格按预计市场价测算。

6. 选矿厂沃尔特带料加工铁矿石 320 万吨，生产粗精矿 100 万吨。

7、热电厂按照煤气平衡计划，本部计划消耗煤 3.96 万吨，氧化矿上山项目耗煤参照山下消耗水平，煤计划消耗 30.76 万吨。根据环保需要，增加用电 1490.66 万 kwh、氧气 292 万 m³、压缩空气 157.68 万 km³、干空气 56.06 万 km³。

8、供电厂功率因数奖励 1150 万元，继续按 40%计提修理费用，用于改善功率因数治理；

9、结构调整项目生产线轧辊、油脂、耐火材料、包装材料参照薄板厂单耗水平测算；

9、产成品物流中心转向架摊销按 745 万元测算。

10. 职工薪酬

各单位工资和五险一金按测算数列支，2016 年工资增加部分由各单位自行消化。

11. 维简费

巴润矿业公司维简费按原标准每吨原矿 18 元计提。

12. 2016 年计划安排修理费 11.3 亿元。

13. 各单位业务招待费按季度考核，超计划部分从工资中扣罚。

14. 财务费用预计发生 13.9 亿元，其中中票、短融利息支出 3.4 亿元，公司债券利息支出 3.3 亿元，融资租赁利息 3.8 亿元，长短期银行贷款利息支出 4.4 亿元，利息收入 1 亿元。

15、2016 年计划销售稀土尾矿 360 万吨，铈尾矿 330 万吨，尾矿库综合利用生产稀土精矿 4.5 万吨。

三、2016 年经营目标

包钢股份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298.5 亿元，合并利润总额 2.47 亿元。

四、各单位成本利润预算编制要求

各单位要增强危机意识，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深入开展对标升级工作，将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制定具体可行的措施，同时，做好指标完成情况的跟踪和分析工作，保证全年经营目标的实现。

附表：1、2016 年包钢股份各单位利润计划表

2、2016 年包钢股份合并利润计划表

2016 年包钢股份利润计划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
包钢股份综合指标	1、销售收入	亿元	298.50
	2、公司利润总额	万元	24746
1、焦化厂	利润总额	万元	-1518
2、炼铁厂	利润总额	万元	43809
3、炼钢厂	利润总额	万元	46454
4、轨梁厂	利润总额	万元	67501
5、无缝钢管厂	利润总额	万元	-32683
6、薄板厂	利润总额	万元	-14918
7、长材厂	利润总额	万元	-3496
其中：线材作业区	利润总额	万元	1026
棒材作业区	利润总额	万元	648
一轧作业区	利润总额	万元	-5170
8、运输部	利润总额	万元	-263
9、供电厂	利润总额	万元	-5639
10、热电厂	利润总额	万元	-7269
11、给水厂	利润总额	万元	-5854
12、燃气厂	利润总额	万元	-31996
13、氧气厂	利润总额	万元	4413
14、计量处	利润总额	万元	-3585
15、技术中心	利润总额	万元	-5175
16 化检验中心	利润总额	万元	-393
17、特钢分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1589
18、钢联销售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111255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
19、钢联物资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50338
20、钢联废钢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8933
21、设备备件供应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1527
22、钢联国贸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25889
23、产成品物流中心	利润总额	万元	-26874
24、原燃料物流中心	利润总额	万元	-53223
25、巴润矿业分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58594
26、固阳矿山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7360
27、外埠销售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2580
28、板材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163873

29、选矿厂	利润总额	万元	208962
30、公司财务部	利润总额	万元	-102430
31、包钢还原铁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2672
32、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248
33、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220
34、鄂尔多斯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0
35、内蒙古包钢利尔公司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2500
36、BAOTOU STEEL (SINGAPORE) PTE. LTD	利润总额	万元	110
37、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28
38、无锡包钢钢联特钢有限公司	利润总额	万元	55
39、天津物铁包钢金属加工配送中心（投资收益）	利润总额	万元	20
40、包钢财务公司（投资收益）	利润总额	万元	4293
41、包钢中铁轨道公司（投资收益）	利润总额	万元	935

附表二

2016 年包钢股份合并利润预算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预算
一、营业收入	2,985,000.00
减：营业成本	2,752,557.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417.00
销售费用	73,153.00
管理费用	66,675.00
财务费用	139,783.0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亏损以“-”号添列）	
投资收益（亏损以“-”号添列）	5,331.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254.00
加：营业外收入	8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46.00

附件二：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资金预算

根据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2016 年成本利润预算及公司资金情况，编制了公司 2016 年资金预算。

一、 预算的编制原则

1、 全面综合平衡资金收支的原则

2016 年资金预算综合平衡各方面收支情况，坚持以收定支、适度融资的原则，采取收支两条线的资金核算方法，对各项收入和各项支出进行测算与平衡，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基建技改活动的资金需求。

2、 全面坚持资金保重点的原则

在将生产与建设资金区分为不同的资金渠道和管理方式的基础上，保证直接关系到生产运行的支付项目、职工工资及重点建设项目的资金需要，使公司在保持现有生产稳定的前提下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

3、 本计划中所列价格均为含税价。

二、 资金平衡说明

（一）资金流入全年预计 624.75 亿元。

1、经营性资金流入 379.25 亿元。

（1）钢铁产业收入预计 267.68 亿元。其中：钢铁产品收入 244.35 亿元，焦副产品收入 3.33 亿元，运费 20 亿元。按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国内销售商品坯材 1016 万吨，平均单价 2405 元/吨，焦付产品 22.05 万吨、平均单价 1511 元/吨。

（2）国贸公司出口外销钢材收入 57.27 亿元，出口商品量 192 万吨，平均单价 2983 元/吨测算。

（3）矿产资源开发业务及其他业务收入 44.3 亿元。按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及 2015 年实际收入情况测算，主要为动力各厂对外提供燃料动力收入；巴润矿业、废钢公司、计量处外销收入；物资分公司对外销售材料（包括外包工程领料）收入；稀土尾矿、铌矿浆、稀土精矿销售收入；资产租赁收入等。

（4）、其他收入 10 亿元。出口商品增值税出口退税税收返还、利息收入、财政补贴等。

2、筹资性资金流入合计 245 亿元，其中：计划发行中期票据 30 亿元；公司自签银行承兑汇票 130 亿元；其他债务融资 85 亿元。

（二）资金流出全年预计 671.72 亿元。

1、经营性资金支出 346.72 亿元

（1）采购支出 228.6 亿元

---物资供应公司：按照公司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确定的采购量及平均含税价为依据测算共需资金 130.4 亿元，其中：

①购买铁精矿共需支出 31.92 亿元，其中：购买集团公司矿石 980 万吨，平均单价 70 元/吨，金额 6.9 亿元；外购再磨、烧结用精矿 320 万吨，平均采购单价 554 元/吨，金额 17.7 亿元；外购球团矿 120 万吨，单价 610 元/吨，金额 7.32 亿元。

②外购燃料支出 46.55 亿元，其中：外购洗精煤 426 万吨，单价 698.7 元/吨，金额 29.76 亿元；外购焦炭 106 万吨，单价 700 元/吨，金额 7.46 亿元。外购喷吹用煤 143 万吨，单价 426 元/吨，金额 6.09 亿元，外购其他小煤种及动力煤金额 3.24 亿元。

③外购合金支出 18.72 亿元；

④辅助材料支出 21.1 亿元；溶剂、耐火材料等其他支出 12.11 亿元

---废钢公司：按照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外购废钢 35 万吨、采购单价 1274 元/吨，测算全年需要采购资金为 4.46 亿元；

---设备备件供应公司：按 2015 年实际水平测算，2016 年按照 18.5 亿元安排（含进口备件支出 0.5 亿元）。

---国贸公司：按照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确定的采购进口矿 982 万吨，采购支出为 49 亿元，其中进口澳矿 497 万吨，平均采购单价 595 元/吨，金额 29.59 亿元；进口蒙古矿 485 万吨，平均采购单价 400 元/吨，金额 19.41 亿元。进口蒙古煤 320 万吨，平均采购单价 617 元/吨，金额 19.74 亿元。2016 年出口钢材费用 1.6 亿元，合计 70.34 亿元。

---巴润矿业支付民营选厂加工费 3 亿元；

---沃尔特选厂加工费 1.9 亿元。

（2）动力费支出 24.69 亿元，其中：

按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供电厂外购电及自发电上网支出 23 亿元；燃气厂外购天然气支出 1.69 亿元。

（3）工资性支出：包括在职职工工资及绩效考核工资、采暖补贴、车改补贴、派遣人员工资、计划外用工劳务费等，工资性支出按照人事部门提供的 2016 年工资计划测算，剔除职工工资个人部分三项保险，2016 年预计为 19.09 亿元（含福利费开支部分）。

（4）纳税支出：预计 2016 年国地税各项税金支出合计数 12 亿元，其中：国税 9 亿元，地税 3 亿元。

（5）铁路运费：按照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测算，预计全年支出 20 亿元。

（6）按照 2016 年度检修计划，需支付检修费 11.3 亿元；

（7）分子公司生产资金 13 亿元；

(8) 其他费用支出 18.04 亿元：其中：

①支付职工五险二金及工会经费 10.64 亿元；

②公司费用 1.4 亿元；

③各厂矿零星支出 6 亿元；

2、筹资性资金支出 223 亿元，其中：

(1) 偿还长、短期借款利息合计 21 亿元，包括项目贷款和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利息及其他债务融资利息。

(2) 解付承兑汇票 152 亿元。

(3) 偿还公司债券、中期票据 50 亿元。

3、投资性资金支出 102 亿元：

(1) 项目建设支出按 2016 年投资计划，全年支出 45 亿元（含工程用料支出），详见公司 2016 年投资计划。

(2) 购买选矿、白云鄂博矿综合利用选铁项目、尾矿库相关资产支出 57 亿元。

按照上述资金计划，公司全年预计经营活动的资金净流入为 32.53 亿元；筹资活动的资金净流入为 22 亿元；投资活动的资金净流出为 101.5 亿元。

附：包钢股份 2016 年度资金预算表

包钢股份 2016 年资金预算

单位：亿元

项 目	现款	承兑汇票	合计
资金流入			
一、经营性资金流入	287.25	92	379.25
1、销售公司外销收入	155.68	92	247.68
2、出口钢材收入	57.27		57.27
3、其他业务收入	44.3		44.3
4、税费返还及其它	9		9
5、运费收入	20		20
6、利息收入	1		1
二、筹资性资金流入	115	130	245
(1) 自签承兑汇票		130	130
(2) 流动资金贷款	85		85
(3) 项目贷款			
(4) 发行股票			
(5) 其他	30		30

三、投资性资金流入	0.5		0.5
1、投资分红	0.25		0.25
2、股票收益	0.25		0.25
资金流出			
一、经营性资金流出	177.66	169.06	346.72
（一）采购支出	70.84	157.76	228.6
1、物资供应分公司		130.4	130.4
2、废钢公司		4.46	4.46
3、设备备件供应公司	0.5	18	18.5
（1）国内采购		18	18
（2）进口备件	0.5		0.5
4、国贸公司进口矿石及出口钢材费用	70.34		70.34
（1）进口矿石	68.74		68.74
（2）其他费用	1.6		1.6
5、巴润矿业加工费		3	3
6、沃尔特加工费		1.9	1.9
（二）动力费支出	24.69		24.69
1、电费支出	23		23
2、热费支出			
3、天然气费支出	1.69		1.69
（三）工资支出	19.09		19.09
1、工资支出	15.18		15.18
2、采暖补贴	0.2		0.2
3、车改补贴	1.05		1.05
4、派遣人员工资	2.66		2.66
5、计划外用工劳务费			
（四）纳税支出	12		12
1、国税	9		9
2、地税	3		3
（五）铁路运费	20		20
（六）费用	18.04		18.04
1、五险二金	10.24		10.24
①、养老保险金	5.5		5.5
②、企业年金	1.12		1.12
③、失业保险金	0.3		0.3
④、医疗保险	1.2		1.2
⑤、生育保险	0.15		0.15
⑥、工伤保险	0.15		0.15

⑦、住房公积金	1.82		1.82
2、公司费用	1.4		1.4
3、工会经费	0.4		0.4
4、厂矿零星支出	6		6
(七) 厂矿检修费		11.3	11.3
(八) 子公司生产资金	13		13
二、筹资性资金流出	223		223
1、长短期借款利息	21		21
2、分配利润或利润支出			
3、解付承兑汇票	152		152
4、偿还公司债券、中期票据	50		50
三、投资性资金流出	57	45	102
1、当年工程支出		45	45
2、其他投资			
3、购买选矿、白云鄂博矿综合利用选铁项目、 尾矿库相关资产支出	57		57
一、经营性资金流入—经营性资金流出	109.59	-77.06	32.53
二、筹资性资金流入—筹资性资金流出	-108	130	22
三、投资性资金流入—投资性资金流出	-56.5	-45	-101.5
当期资金净流量（资金流入—资金流出）	-54.91	7.94	-46.97

(提案七)

公司关于 2015 年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16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提案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由于历史渊源和生产工艺的连续性，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原主材料、燃料动力供应、产品销售、基建施工、设备检修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存在着关联交易。公司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铁精矿、矿石、石灰、精煤等原主材料，维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同时，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用自身已有的条件，为本公司提供运输、维修、基建项目施工和安全保卫、生活服务等后勤保障。与从市场上购买相比，一方面更能节约生产成本，另一方面也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购买本公司钢材产品、尾矿等，用于正常的生产经营和基建技改；利用本公司完善的能源动力输送系统，购买和使用本公司能源动力，以维持其正常的生产经营。另外，本公司与参股子公司亦存在原主材料供应、产品销售方面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严格执行双方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合同，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此类交易，并承诺在未来尽可能减少直至基本消除此类关联交易。

2015 年，本公司共发生关联交易总额 614,898.94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375,941.90 万元，关联销售 188,572.36 万元，关联方提供劳务或服务 18,097.38 万元，其他关联交易 32,287.3 万元。均未超过 2015 年度关联交易预测金额。

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及 2016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计划，本公司对 2016 年上述关联交易发生额进行了测算，预计全年关联交易总额 782,351.00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305,340.00 万元，关联销售 424,476.00 万元，关联方提供劳务或服务 19,990.00 万元，其他关联交易收入 32,545.00 万元。明细如下：

一、2015 年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16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2015 年度关联采购及 2016 年预计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采购项目	2016 年预计	2015 年度	定价原则
	(一) 原材料		208640.00	287344.47	
1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铁精矿、铁矿石	58600.00	101,550.04	市场价
2	乌海市包钢万腾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铁	1500.00	8623.28	市场价
4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焦炭	92300.00	115,383.71	市场价
5	巴彦淖尔普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蒙古煤	42190.00	48705.72	市场价
6	包钢(乌兰察布市)普兴实业有限公司	铁精粉	3500.00	3747.61	市场价
7	乌拉特中旗丰达贸易有限公司	蒙古煤	10550.00	9334.11	市场价
	(二) 辅助材料		18140.00	13826.54	
1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检修费、备品备件	7500.00	5805.93	协议价
2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钢	950.00	567.05	市场价
3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轧辊、大型工具、备品备件	2450.00	2159.56	市场价 协议价
4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基建维修	7240.00	5294.00	协议价
	(三) 其他		78560.00	74770.89	
1	内蒙古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废钢、维修、工程	10900.00	11047.31	协议价
2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运输费、工程款	22740.00	23257.15	协议价
3	包钢集团勘察测绘研究院	设计费、施工费	2630.00	3877.76	协议价
4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印刷费、租赁费等	2820.00	3318.95	市场价
5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施工费	310.00	143.81	协议价
6	内蒙古黄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100.00	90.24	市场价
7	包钢集团冶金渣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废钢、施工费	9000.00	10243.39	协议价
8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330.00	484.08	协议价
9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备件、修理费	1300.00	1444.21	协议价
10	包钢集团鹿畅达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费	600.00	321.49	市场价
11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检验费	210.00	23.64	协议价
12	包钢西北创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备件、修理费	15850.00	12233.07	协议价
13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	270.00	40.71	市场价
14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款	710.00	760.48	市场价
15	包钢集团大型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费	1500.00	188.44	市场价
16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费、绿化费	5930.00	4541.73	市场价
17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	鉴定费	550.00	79.46	市场价
18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公司	工程款	850.00	1119.95	市场价
20	包钢集团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	维修费、废钢	530.00	537.09	市场价
21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耐火材料	850.00	110.38	市场价
22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	320.00	424.06	市场价
23	北矿磁材(包头)有限公司	废钢	200.00	408.48	市场价

24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废钢	30.00	29.62	市场价
25	包头市冶通电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30.00	45.39	市场价
	合计		305340.00	375941.90	

2、2015 年度关联销售及 2016 年预计明细表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 年预计	2015 年度	定价原则
1	集团公司	钢材、辅料备件、燃料动力、检化验费、 铌选尾矿	7820.00	3976.03	市场价
2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动力费	45000.00	22286.14	市场价
3	包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9000.00	10807.38	市场价
4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钢材、动力费	590.00	488.85	市场价
5	包钢集团公司鹿畅达物流公司	钢材	24500.00	24709.10	市场价
6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动力	400.00	556.06	市场价
7	包钢西北创业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辅材、动力费	4970.00	3330.75	市场价
8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	尾矿、化验费	66010.00	73789.46	市场价
9	包钢集团冶金渣开发有限公司	钢材、废渣	720.00	777.55	市场价
10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钢材、动力费	15.00	17.21	市场价
11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尾矿、精矿、动力费	214280.00	1085.45	市场价
12	包钢集团大型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290.00	1.10	市场价
13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材料费、动力费	1160.00	1490.12	市场价
14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费、动力费	65.00	64.23	市场价
15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费	190.00	163.89	市场价
16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坯、重轨	6850.00	4858.41	市场价
17	内蒙古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材料费、动力费	300.00		市场价
18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材料费、动力费	120.00	140.09	市场价
20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钢材、动力费、运输费	2330.00	1373.79	市场价
21	包钢集团测绘勘察研究院	辅助材料	170.00	49.57	市场价
22	北矿磁材（包头）有限公司	材料、动力费	420.00	294.07	市场价
23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公司	钢材、废钢	1540.00	1178.40	市场价
24	无锡包钢钢联特钢有限公司	钢材	1650.00	1382.71	市场价
25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	材料	80.00	10.08	市场价
26	包港展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钢材	32000.00	31821.09	市场价
28	内蒙古森鼎环保节能股份公司	动力费	3.00	2.72	市场价
29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运费	3.00	3.08	市场价
30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费	5.00	7.15	市场价

31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动力费	290.00	291.07	市场价
32	包钢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动力费、运费	3550.00	3373.34	市场价
33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动力费	140.00	177.82	市场价
34	包钢育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费		49.90	市场价
35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有限公司	材料费	15.00	15.75	市场价
	合计		424476.00	188572.36	

3、2015 年度其他费用及 2016 年预计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服务项目	2016 年预计	2015 年度	定价原则
2	集团公司	医疗卫生服务费	2760.00	2759.86	协议价
3		食堂浴池服务费	3450.00	3440.14	协议价
4		员工培训费	2800.00	2830.50	协议价
5		安全交通保卫费	1050.00	1003.91	协议价
6		道路绿化费	1770.00	1763.39	协议价
7		土地租赁费	8160.00	6299.58	协议价
	合计		19,990.00	18097.38	

4、关联托管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收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权	2012年9月1日	2017年9月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12 年 9 月 10 日，本公司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合资设立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协议书》”及“《包钢炼钢厂、薄板厂、炼铁厂整体承包合同书》”之补充协议，通过上述补充协议约定以 2012 年 8 月 31 日为合资公司实施股东单方管理的财务决算基准日，自 2012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对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实质性控制。

5、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公司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	598.85
		厂房、机器设备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	28,775.39

本公司与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 50%的投资单位）签订土地租赁协议及资产租赁协议，将本公司自有的西区焦化三块土地及拥有所有权的厂房、机器设备出租给内蒙古包

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租赁期限届满，2016 年续签了该租赁合同。

(2) 公司承租情况：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用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土地	2000 年 2 月 21	不定期	协议价	120.48
			2002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1 月 30 日	协议价	259.97
			2003 年 8 月 1 日	2018 年 7 月 31 日	协议价	85.66
			2006 年 10 月 31 日	2026 年 10 月 31 日	协议价	5,235.63
			2011 年 6 月 22 日	2031 年 6 月 22 日	协议价	17.67
			2013 年 3 月 16 日	2033 年 3 月 16 日	协议价	580.17

6、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 2015 年度存入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日平均余额为 49735.89 万元，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给本公司存款利息 193.98 万元，公司支付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利息 2719.08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周秉利	钢铁制品、机械设备、稀土产品	1,477,576.30	54.66	54.66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439255-9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拉特前旗	生产销售	49,803.03	氧化球团及直接还原铁的生产、销售、储存、运输；铁矿石采选；生产所需辅料的精选、预处理及制备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钢材销售	1,000.00	钢材的销售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钢材销售	15,000.00	钢材剪切、加工、销售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馆陶县	钢材销售	2,000.00	钢材、建材销售,物流信息及营销信息咨询服务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生产销售	15,000.00	耐火材料生产、销售
BAOTOU STEEL (SINGAPORE) PTE., LTD	有限责任公司	新加坡	钢材销售	300.00 (美元)	钢材的销售、进出口贸易
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矿山品生产销售	13,283.20	矿石开采、加工、矿山品销售等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钢材销售	10,000.00	金属材料销售、钢产品研制
无锡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无锡市	钢材销售	1,000.00	钢材产品的销售

续:

子公司名称 (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末实际出资额	组织机构代码	是否合并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91.97	91.97	45,803.03	69591519-3	是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公司	70.00	70.00	700.00	573262948	是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51.00	51.00	7,650.00	58519347-6	是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51.00	51.00	1,020.00	575524948	是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50.00	100.00	7,500.00	57569642-4	是
BAOTOU STEEL (SINGAPORE) PTE., LTD	51.00	51.00	153.00 (美元)		是
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9,112.86	72011427-6	是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1.00	注 1	3570	07413765-9	否
无锡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51.00	注 2	510.00	07465182-6	否

注 1: 2012 年 9 月 10 日, 本公司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合资设立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协议书》”及“《包钢(集团)公司炼钢厂、薄板厂、炼铁厂整体承包合同书》”之补充协议, 双方约定对合资公司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的管理模式由合资双方共同管理调整为本公司对合资公司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全面管理的单一股东管理模式。

上述补充协议约定, 在股东会、董事会的决策部署和监事会监督下, 合资公司由管理方(“本公司”)实施管理, 股东会及董事会对本公司在符合合资协议、承包合同、本次补充协议的前提下, 所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方案等保证通过, 形成有效决议; 合资公司实施单方管理模式的管理期限为每届 5 年, 首期管理期限为两届共 10 年, 10 年期满后, 合资双方根据合资公司的经营业绩重新确定管理方。

本公司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述补充协议约定以 2012 年 8 月 31 日为合资公司实施股东单方管理的财务决算基准日，自 2012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对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实质性控制。

注:2: 2013 年 4 月本公司与北京特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双方共同出资 10,000 万元投资设立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乙方以货币资金出资 4,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 2013 年 7 月 25 日，双方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缴纳首次注册资本金 3,000 万元，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石景山分局核准取得注册号为 110107016132723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计 5 名，其中本公司派出 3 名，北京特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派出 2 名，根据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会议决议需经全体董事过 65%通过方才生效，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占全体董事比例的 60%，因此未实现对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的绝对控制权，本次不纳入合并范围。

注 3: 2012 年 6 月，本公司与北京和润环宇投资有限公司、欣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三方共同出资 1000 万元投资设立无锡包钢钢联特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其余两家公司分别出资 390 万元、100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39%、10%；2013 年 8 月 22 日三方按照协议约定完成出资，经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取得注册号为 320200000008079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无锡包钢钢联特钢有限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计 5 名，其中本公司派出 3 名，其他两家派出 2 名，根据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会议决议需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通过方才生效，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占全体董事比例的 60%，因此未实现对无锡包钢钢联特钢有限公司的绝对控制权，本次不纳入合并范围。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万元)	年末负债总额(万元)	年末净资产总额(万元)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万元)	本期净利润(万元)
联营企业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包头昆都仑区	田霞	焊接钢轨的对外销	25,000	50	50	46,084.69	14,983.73	31,100.96	48,809.77	1,285.34

售

包钢集团 财务有限 公司	有限 公司	包头 昆都 仑区 谢美玲	100,000	30	30	650,752.44	516,111.75	134640.69	21,085.74	12,792.84
--------------------	----------	-----------------------	---------	----	----	------------	------------	-----------	-----------	-----------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0146362-2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7223167-7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X2704946-1
包钢集团冶金渣综合利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6787991-1
包钢集团鹿畅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7612722-8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8709894-4
内蒙古黄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0129562-2
巴彦淖尔普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6106347-9
包钢集团勘察测绘研究院	受同一公司控制	X2705353-2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X2705067-3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X2705129-7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X2704944-5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2011670-6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X2705059-3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81441756-9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2011487-4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11439612-X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0126819-X
内蒙古包钢西北创业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67068326-9
包钢集团（察右前旗）宁远物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66409537-2
包钢集团炉窑修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81441767-3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X2704967-0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X2705145-7
包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X2705117-4
北矿磁材（包头）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690062873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626443583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24052051-5
包钢集团怀安金恒安物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66571870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	受同一公司控制	46204888-5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内蒙古森鼎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4388728X
北京卓冠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股权股东	759623764
包钢集团大型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33269023
包钢集团星原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2011328-1
包钢星原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366112216
内蒙古稀奥科贮氢合金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0148469-3
包头稀土研究院	受同一公司控制	11442966-5
包头市虹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2018700-2
内蒙古博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0144082-6
包钢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7612646-0
包钢西北创业无缝管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676905934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防水防腐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8301832-9
包钢职工教育培训中心	受同一公司控制	E37148801
包头市冶通电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73610792-7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合营公司	07011785-3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股权股东	72266267-1
乌海市包钢万腾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单位	76105373X

三、2016 年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项目	2016 年度预测
1	集团公司	采购铁矿石、辅助材料、钢材，接受综合服务、租赁土地；销售钢材、提供运输、检化验、计量维护等服务	86410.00
2	乌海市包钢万腾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废钢	1500.00
3	包钢西北创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基建、维修、动力费	20820.00
4	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焦炭、资产土地租赁	118985.00
5	包钢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材料、运输、劳保	530.00
6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公司	废钢、钢材	1860.00
7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尾矿、废钢、动力费、运输费	215230.00
8	包钢集团环保绿化实业有限公司	燃料动力	6330.00
9	包钢（乌兰察布市）普华实业有限公司	铁精粉	3500.00
10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基建、维修、运输费	2800.00
11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运输费	22860.00
12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材料、基建、维修费	8400.00

13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基建、维修费	375.00
14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修理、印刷服务	2823.00
15	内蒙古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材料、基建、维修费	11200.00
16	包钢集团公司鹿畅达物流公司	钢材	25100.00
17	包钢集团冶金渣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废渣、翻罐费、道路施工	9720.00
18	包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基建、维修费	9000.00
19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材料、维修、基建费用	1315.00
20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备品备件	9830.00
21	包钢集团大型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基建、维修费	1790.00
22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轧辊、大型工具、备品备件	3040.00
23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	设计费	410.00
24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	鉴定费	550.00
25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	尾矿、设计费、检验费	66220.00
26	巴彦淖尔普兴矿业有限公司	蒙古煤	42190.00
27	北矿磁材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动力费	620.00
28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45270.00
30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耐火材料	850.00
31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材	6850.00
32	乌拉特中旗丰达贸易有限公司	蒙古煤	10550.00
33	内蒙古黄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	100.00
34	内蒙古森鼎环保节能股份公司	动力费	3.00
35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费	855.00
36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动力费	320.00
37	包钢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动力费、运费	3550.00
38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动力费	140.00
39	无锡包钢钢联特钢有限公司	钢材	1650.00
40	包头市冶通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30.00
41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费	725.00
43	包港展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钢材	32000.00
44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6050.00
	合计		782351.00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交易价格的确定：

根据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的相关关联交易协议，各方应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平等公允的原则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关联方的利益。本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本公司提供产品或服务。根据本公司各项有效的关联交易协议，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

(1) 国家规定的以规定为准，无规定的以市场价为准。

(2) 劳务、服务费用定价原则：(1)国家、自治区、包头市政府有明确规定的，按规定的费率收取；(2)国家和地方有关部门规定了指导价的，按该指导价确定价格；(3)既无国家定价，也无国家指导价的，按可比的市场价格确定价格。(4)无可比的市场价格的，按构成价格（即提供服务方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利润构成的价格）收取。

对于执行市场价格的关联交易，交易双方应随时收集交易商品市场价格信息，进行跟踪检查，并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调整；当交易的商品或劳务服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和政府指导价时，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定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同时，本公司与关联方购销业务往来中，保留向第三方采购和销售的权利。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由于本公司所处地理位置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时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储量丰富的矿山资源和完善的采选系统以及建设、维修、综合服务系统，导致本公司在原主材料的采购、产品销售及基建、维修、综合服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发生关联交易，该等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经营成本、收入和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

关联采购方面，公司生产所需的部分原料铁矿石主要由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其供给的原料质量稳定，且运输费和库存费用低，保证了公司的原料供应、降低了公司的采购成本，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集团公司利用其已有的完善的原料采选和供应系统，为本公司供应原主材料，是公司正常稳定生产和持续经营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

关联销售方面，集团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基建技改所需钢材基本由本公司供给。每年发生的交易占本公司全部产品的5%左右，是公司最稳定的客户，同时为集团公司节约了采购费用，也为公司节约了经营费用。集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利用本公司已有的能源动力供应网络，购买和使用本公司水、电、风、气等能源动力，既形成了本公司稳定的客户，使公司剩余的能源动力得以销售，也降低了其自身的采购成本。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子公司利用其完善的设备、设施和技术手段，为公司提供运输、基建、维护、检化验和后勤等综合性服务，长期以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既避免了公司重复建设的投资负担和技术力量相对薄弱的缺点。也降低了公司的运营成本。使公司能够将有限的资金、人才投入到主营业务中。

六、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和集团公司形成的关联交易，2006年10月31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署了《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综合服务协议》、《商标转让协议》、《专利转让协议》，补充和修改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综合服务协议》，并终止了《铁水购销协议》、《原料购销协议书（钢坯）》、《原料购销协议书（钢材）》、《原辅料购销协议书》、《能源供应协议》、《钢材销售合同（集团）》、《进出口代理协议》、《维修合同》、《运输及检化验合同》。同时根据集团公司自身特点和管理要求，本公司需与集团公司所属子公司签署的关联交易，均由各子公司出具《委托函》，委托集团公司代理与本公司签署相关关联协议。从2007年7月起相关关联交易价格按新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执行。2009年，根据公司购入的部分铁精矿需要再选再磨的实际情况，又与集团公司新签订了《委托加工协议》，2015年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购买控股股东集团公司选矿厂、白云鄂博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选铁部分及尾矿库已完成，该协议至资产交割完成日起终止执行。2011年6月，公司在收购完成天诚高线资产后，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2013年3月公司收购巴润矿业完成后，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收购集团公司选矿厂、白云鄂博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选铁部分及尾矿库资产后，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与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矿浆供应合同》；与包钢集团签署了《坭选矿浆供应合同》。

新签署和修改后的有关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及关联交易价格确定原则如下：

（1）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

①供应的主要原、辅料

集团公司保证将依照本公司发出的订单向本公司供应主要原、辅料包括铁矿石、生石灰、白灰、轻烧白云石、石灰石、白云石粉，但本公司所订购的主要原、辅料品种必须为集团公司现生产（或所能生产）的品种。集团在满足第三方的需求前必须确保优先向本公司供应主要原、辅料，若本公司要求供应的主要原、辅料的数量超出集团公司届时的生产能力，集团不必亦无义务向本公司提供超出部分的主要原、辅料。就主要原、辅料供应而言，在任何特定期间内，本公司没有义务向集团公司保证满足任何最低购买量；且本公司将有权于任何时刻向任何第三方采购主要原、辅

料。在不超出其生产能力的前提下，集团公司必须维持足够的生产以确保可以满足本公司对主要原、辅料供应的需求。在未获本公司书面同意前，集团公司不得随意终止生产任何本协议约定供应的为本公司所必需的主要原、辅料品种。

②规格及要求

本公司要求集团公司提供主要原、辅料供应时，必须在有关的订单中明示所需主要原、辅料的品种、规格。集团公司必须严格地按照本公司注明的品种、规格供应主要原、辅料，并确保其供应的主要原、辅料符合本公司订单的要求。

③价格确定原则

铁矿石：交易价格以市场价为基础，参照品位、加工难度等因素由双方协商确定。生石灰、白灰、轻烧白云石、石灰石、白云石粉：交易价格按照区内采购的市场价格执行。上述价格均包括集团公司将主要原、辅料运至确定的交货地点而发生的传输、吊装、力资等运输费用。

④订购

本公司可按其需要向集团公司发出订单以订购主要原、辅料。订单须以书面形式发出。其内容须包括主要原、辅料的种类、品种、规格、品质要求、数量及本公司收货代表的身份。集团公司须于收到本公司订单之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本公司，除确认接受订单内的各项条款外，还需注明每类主要原、辅料品种的供售价。本公司接获集团公司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若并无书面通知集团公司作任何更改，则该订单将自动落实。鉴于不同品种主要原、辅料的不同生产周期，本公司在订购时应给予集团公司充分的事前通知。就此，本协议双方同意在本条第（二）项规定的订单自动落实后起，至本公司向集团公司发出的书面订单订购的主要原、辅料的的生产周期期限届满前，集团公司无须向本公司交货。在有关期限届满后，集团公司须按事前与本公司商定的安排向本公司按订单要求交货。

⑤交货地点

根据生产工艺和生产流程的不同，双方同意主要原、辅料的交货地点按下列约定确定：铁矿石为本公司指定的交货地点；生石灰、白灰、轻烧白云石、石灰石、白云石粉的交货地点为本公司使用单位。

⑥质量检验

在交货时集团公司需同时递交品种、规格、化学成分等相关参数，如经本公司检验发现有不符合订单品种、规格、化学成分的货品时，本公司可于交货后10日内书面向集团公司提出拒收，经集团公司检验部门确认并即时通知本公司办理有关处置手续，一切检验应按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如检验后发现有不品质规格要求的主要原、辅料，本公司有权拒收，拒收部分的货款将无须支付。此外，若本公司在加工过程中发现有任何主要原、辅料不符合品质规格要求者，可退还给集团公司。就该等被退还的主要原、辅料，集团公司须在本公司发出通知后30日内付还给本公司相等于该等被退还的主要原、辅料供货价格的款项；过期未付的，本公司可于应付但未付给集团公司的任何其他主要原、辅料货款中将其扣除。就上述被拒收的主要原、辅料而言，若双方同意，可按双方临时协商议定的较低价格将其售予本公司。

⑦计量

铁矿石的计量按照实际过磅称重。生石灰、白灰、轻烧白云石、石灰石、白云石粉的计量按照实际过磅称重。

⑧结算

集团公司所供应的每批次主要原、辅料在完成交货、质量检验、计量工作后，应向本公司发出付款通知。在本公司收到集团公司就本公司供应的主要原、辅料送交的有关付款通知后，本公司须于当月底结算完成后10日内将有关货款付清，同时定期与集团公司针对理论重量与实际重量之间的量差进行清理结算。本公司如有对任何主要原、辅料的质量发生质疑，则在该等质疑按第七条规定解决以前，本公司有权对质疑部分的主要原、辅料货款实行拒付；拒付形式可采取对日后供货品的等额货款实行留扣（指相关部分的金额而言）。

⑨生效、期限及终止

双方同意本协议生效后将持续有效。本协议仅可在下列情况下终止：1. 本公司事先提前不少于

30天向集团公司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本协议；2. 集团公司和本公司以书面形式同意终止本协议。

(2) 综合服务协议

①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协议服务按如下原则确定收费标准

A、回收废钢：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废钢，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B、备品备件：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由集团公司自加工的备品备件服务，双方同意按上一年度集团公司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种类备品备件的价格确定。

C、支持性服务

a、运输：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公路、铁路运输，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b、维修、维护：对于本公司不能自行完成的维修、维护工作，集团公司同意提供维修、维护服务，收费参照向独立第三方提供服务的收费标准，根据工作难度、工作时间及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c、劳务：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劳务服务，双方同意按包头市的市场价格确定。

d、通讯：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通讯服务，双方同意按包头市的市场价格确定。

e、设计：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设计服务（包括咨询与技术服务），收费参照向独立第三方提供服务的收费标准，根据工作难度、工作时间及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f、供暖：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供暖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g、印刷品：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印刷品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h、住宿：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住宿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i、租车：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租车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j、医疗：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医疗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k、爆破：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爆破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l、检测：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检测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m、有关款项的代收代缴：对于本公司应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排污费、人防费，双方同意由集团公司按照国家及地方标准代收代缴，并不收取任何服务性质的手续费或其他费用。

n、其他：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其他综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员工培训、消防、交通、绿化、卫生与安全保卫等），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D、进出口代理：在本公司取得进出口经营权之前，本公司的进出口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矿石、设备、钢材等）由集团公司代理完成，所涉业务依正常商业行为处理，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支付代理业务合同金额的 2%作为代理费。本公司取得进出口经营权后，有权通知集团公司终止代理关系；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非独家代理机构，本公司有权选择独立第三方完成代理业务。

E、其他辅料——包括但不限于化工材料（胶、油漆等）；火工材料（炸药、雷管等）；建筑材料（木材等）等：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其他辅料，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②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协议服务按如下原则确定收费标准

A、原材料、辅助材料供应服务

a、铁水：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产品——铁水，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b、连铸小方坯：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产品——连铸小方坯，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c、方钢：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产品——方钢，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d、初轧坯：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产品——初轧坯，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e、矩型坯：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产品——矩型坯，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f、废钢、废材：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废钢、废材，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g、焦炭：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焦炭，双方同意按本地区采购价格的 1%作为收取代理采购费用的定价标准。

h、合金、有色材料：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合金、有色材料，双方同意按本地区采购价格的 1%作为收取代理采购费用的定价标准。

i、非金属原料：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非金属原料，双方同意按本地区采购价格的 1%作为收取代理采购费用的定价标准。

j、备件、辅助材料：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备件、辅助材料，双方同意按本地区采购价

格的 1%作为收取代理采购费用的定价标准。

B、公用事业服务

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氧气、氮气、氩气、空气、焦炉煤气，双方同意按实际生产成本加 5%毛利确定；蒸汽、生活水、新水、回用水、澄清水、热水、电等公用事业服务，双方同意按政府定价加转供成本确定；动力煤，双方同意按本地区采购价格的 1%收取代理采购费用。

C、支持性服务

a、铁路运输及劳务：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铁路运输服务，双方同意按国家铁道部铁路运输收费标准确定；劳务费按照向独立第三方提供服务的收费标准，根据工作难度及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b、计量：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计量服务，双方同意按行业计量收费标准确定。

c、化检验：对于集团公司不能自行完成的化检验，本公司同意提供化检验服务，所需费用按政府定价执行；如无政府定价，收费参照本地区提供相同或类似化检验服务的行业价格，根据工作难度、工作时间及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d、维修维护服务：对于集团公司不能自行完成的维修维护服务，由本公司提供该服务，所需费用按政府定价执行；如无政府定价，收费参照本地区提供相同或类似维修维护服务的行业价格，根据工作难度、工作时间及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③其他约定

就协议服务所支付的价格应为：如存在政府定价，则为政府定价；如无适用的政府定价，则为该协议服务的市场价格；如无适用的市场价格，则为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产品或服务的价格；其他双方约定的价格。

④结算方式

集团公司向包钢股份提供的经常性服务项目及包钢股份向集团公司提供的钢坯、水、电、气、蒸汽、煤气等，由双方协商后定期结算。对于非经常性服务项目，由双方参照有关服务的商业惯例商定。对于定期调整价格的服务，如价格尚未调整，先按原定价格付款，在价格确定之后，双方按有关价款进行结算。

(3) 土地租赁协议

根据集团公司与本公司2000年2月21日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及《土地租赁补充合同》，本公司租用集团公司143,666.26平方米土地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期限50年，租赁费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币5元，年租金718,331.30元，每年6月30日前和12月31日前分别支付二分之一年租金，其土地使用税费等由集团公司负担。

根据本公司与集团公司2002年11月1日签订的包钢地产合同租字第012号“包钢授权经营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本公司租赁集团公司位于包钢厂内1号公路南，宗地号7311，面积519,944.5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薄板连铸连轧厂所占土地），租赁期限自2002年11月30日到2017年11月30日，年租金为2,599,722.50元。

根据本公司与集团公司2003年7月24日签订的《土地租赁补充协议》，本公司租赁集团公司宗地号为312-17-002-1和312-14-001-1，面积为171,317.7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连轧钢管厂所占土地），租赁期限自2003年8月1日到2018年7月31日，年租金为856,588.50元。

根据2006年10月31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规定，本公司由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承租集团公司经授权经营的土地共84宗，土地使用权证面积共计8,726,045.22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租金价格为：每平方米6元，土地使用权年租金总额约为52,356,271.32元。租赁期限自《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生效之日起20年届满，租金价格调整幅度，可以每三年一调，调整幅度原则上不超过30%，本公司于租赁期内每年6月30日前和12月31日前分别向集团公司指定的银行帐户支付二分之一年租金。

根据2011年6月22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规定，本公司由于收购天诚高线资产承租集团公司经授权经营的土地共2宗，土地使用权证面积共计35,332.54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租金价格为：每平方米5元，土地使用权年租金总额约为176,662.70元。租赁期限自《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生效之日起20年届满，租金价格调整幅度，可以每三年一调，调整幅度原则上不超过

30%，本公司于租赁期内每年6月30日前和12月31日前分别向集团公司指定的银行帐户支付二分之一一年租金。

根据2013年3月16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规定，本公司由于收购巴润矿业资产承租集团公司经授权经营的土地共2宗，土地使用权证面积共计35,332.54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租金价格为：每平方米5元，土地使用权年租金总额约为176,662.70元。租赁期限自《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生效之日起20年届满，租金价格调整幅度，可以每三年一调，调整幅度原则上不超过30%，本公司于租赁期内每年6月30日前和12月31日前分别向集团公司指定的银行帐户支付二分之一一年租金。

根据2013年12月29日公司与集团签署《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承租包钢集团通过授权经营方式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包钢股份承租此项下涉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共5宗，地号分别为312-06-01、312-04-01（3）、312-05-01、312-05-03及312-05-04，用途均为工业用地，位于昆区河西工业区04、05及06街，面积共计1,496,495.81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年租金价格为：6元/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年租金总额为8,978,974.86元。

包钢股份承租此项下涉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共3宗，地号分别为312-01-032（3）、312-10-01及312-10-03，用途均为工业用地，位于昆区河西工业区01、10街及包郊哈业脑包乡打拉亥村，面积共计13,454,838.78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年租金总额为50万元。

包钢股份承租此项下涉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共2宗，宗地编号分别为【2013】001及【2013】007，用途均为工业用地，位于白云鄂博矿区三角河处及距城区西北4公里处，面积共计2,399,408.40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年租金价格为4元/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年租金总额为9,597,633.60元。

租赁期限自《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生效之日起20年届满，租金价格调整幅度，可以每三年一调，调整幅度原则上不超过30%，本公司于租赁期内每年6月30日前和12月31日前分别向集团公司指定的银行帐户支付二分之一一年租金。

（4）委托经营协议

2012年9月10日，本公司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合资设立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协议书》”及“《包钢炼钢厂、薄板厂、炼铁厂整体承包合同书》”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委托经营协议”)，双方约定对合资公司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的管理模式由合资双方共同管理调整为本公司对合资公司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全面管理的单一股东管理模式。

上述补充协议约定，在股东会、董事会的决策部署和监事会监督下，合资公司由管理方（“本公司”）实施管理，股东会及董事会对本公司在符合合资协议、承包合同、本次补充协议的前提下，所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方案等保证通过，形成有效决议；合资公司实施单方管理模式的管理期限为每届5年，首期管理期限为两届共10年，10年期满后，合资双方根据合资公司的经营业绩重新确定管理方。

本公司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述补充协议约定以2012年8月31日为合资公司实施股东单方管理的财务决算基准日，自2012年9月1日，本公司对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实质性控制。

（5）资产租赁协议

本公司与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庆华”）签订《资产租赁协议》，本公司将拥有所有权的厂房、机器设备、设施等租赁给包钢庆华使用。厂房地址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先锋镇黑柳子村，机器设备、设施清单由本公司拟定后交包钢庆华确认。租赁期限：租赁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届满，2016年本公司与包钢庆华续签了《资产租赁协议》，租赁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租赁期内，包钢庆华每月应支付的租赁费用为2440万元，并根据双方约定的日期向包钢股份指定的账户支付相应的租金。如需对租金进行调整，双方可另行协商。租赁期间，协议资产的使用、保养、维修管理等，均由包钢庆华自行负责，一切维修保养费用均由包钢庆华承担。在租赁期限内

因占有、使用协议资产获得的收益，归包钢股份所有。

(6)《焦炭采购协议》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庆华”）系包钢股份的合营公司，本公司生产过程中需要焦炭做为原料。本公司可按需要向包钢庆华发出订单以订购焦炭。订单须以书面形式发出。其内容须包括焦炭的品种、规格、品质要求、数量及本公司收货代表的身份。包钢庆华须于收到包钢股份订单之后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回复包钢股份，除确认接受订单内的各项条款外，还需注明焦炭品种的供售价。在本公司接获包钢庆华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应以书面通知回复包钢庆华。

包钢庆华保证将依照公司按本协议约定发出的订单向包钢股份供应焦炭。按本公司订单计划确保优先向包钢股份供应焦炭，在未满足向包钢股份的供货要求的情况下，不得向任何第三方供应焦炭。在不超出其生产能力的前提下，包钢庆华必须维持足够的生产以确保可以满足本公司对焦炭供应的需求。在未获包钢股份书面同意前，包钢庆华不得随意终止生产本协议约定供应的为本公司所必需的焦炭品种。

本公司要求包钢庆华提供焦炭供应时，必须在有关的订单中明示所需焦炭的品种、规格。本公司必须严格地按照包钢股份注明的品种、规格供应焦炭，并确保其供应的焦炭符合本公司订单的要求。双方同意焦炭的交货地点为本公司使用单位。焦炭的计量按照实际过磅称重。

交易价格按照采购时的市场价执行。上述价格包括包钢庆华将焦炭运约定所确定的交货地点而发生的传输、吊装、力资等运输费用。

包钢庆华所供应的每批次焦炭在按照本协议规定的程序完成交货、质量检验、计量工作后，应向本公司发出付款通知。在本公司收到包钢庆华就向本公司供应的焦炭送交的有关付款通知后，本公司须于当月月底结算完成后10日内将有关货款付清，同时定期与包钢庆华针对理论重量与实际重量之间的量差进行清理结算。

(7)《金融服务协议》

根据本公司于2012年9月与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该协议于2015年已到期，2016年公司与包钢财务公司续签了《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在依法核准的业务范围内，本公司愿意选择由财务公司依法提供相应的金融服务。双方的金融业务合作为非排它性合作，本公司有权自主选择、决定金融业务的开展。

在中国银监会核准的财务公司依法开展的业务范围内，双方开展以下金融服务业务：

①、结算业务，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开立结算帐户，并签订开户、网上结算协议，乙方为本公司提供收款、付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提供上述结算服务，财务公司收费不高于同业的收费水平，同时也不高于其向其它公司开展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

②、代理保险业务。

代理费按中国保监会规定的标准收取，中国保监会没有规定的按同业水平收取，同时也不高于财务公司向其它公司开展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

③、存款业务。

按照“存款自愿、取款自由”的原则，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存款服务，本公司及其所属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基准利率，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也不低于财务公司向包钢集团成员单位提供存款业务的利率水平。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业务按照存款余额每日最高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金额的 5%且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货币资金总额的 50%的原则确定。本公司每日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不得超过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发放的每日贷款余额。

④、票据承兑、贴现和提供担保等业务。

具体业务办理由双方按照公允、公平、自主、自愿的原则协商办理，费率或利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按照不高于同业水平执行，同时也不高于财务公司向其它公司提供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

⑤、财务、融资顾问业务，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办理上述业务，财务公司收费不高于同业的收费水平，同时也不高于其向其它公司开展同类业

务的收费水平。

⑥、贷款业务。

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基准贷款利率适当下浮执行，且贷款利率将不高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贷款利率；同时，不高于其向包钢集团成员单位同种类贷款所定的利率。

⑦、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上述金融服务业务的开展，可根据双方业务的实际，本公司有权查验财务公司是否具有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相关证照；有权自愿选择、自主决定与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本公司有权要求财务公司建立保证本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控制体系和制度、资金运行系统、提供或说明与履行本协议有关的经营数据、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以及其他需要了解或说明的情况。本协议有效期内，本公司有权选择其他金融机构提供金融服务；本公司有权定期取得乙方的财务报告，并定期（半年或一年）指派专门机构和人员对存放于乙方的资金的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和监控。

（8）《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自2013年9月起，本公司将依法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给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庆华”）使用。共涉及国有土地使用权共3宗，面积共计1,996,179.88平方米，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实际租赁面积为1,996,179.88平方米，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宗地位置	土地使用证号	用 途	面积（平方米）
1	乌拉特前旗先锋镇黑柳子村	乌前旗国用（2013）第40103883号	工业	662846.55
2	乌拉特前旗先锋镇黑柳子村	乌前旗国用（2012）第40103539号	工业	666666.67
3	乌拉特前旗先锋镇黑柳子村	乌前旗国用（2013）第40103884号	工业	666666.66

租赁期限届满，2015年本公司与包钢庆华续签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租赁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但发生本协议规定的提前终止的情形除外。如包钢庆华要求续展租赁协议，应在租赁期限届满前1个月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包钢股份。双方商讨续展租赁的条款及租金，包钢股份应在15日内对是否同意续展予以书面确认，如同意续展，应在1个月内向土地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有关手续。2016年本公司与包钢庆华续签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租赁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协议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年租金价格为：3元/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年租金总额约为598.85万元。遇国家土地租赁政策、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包钢股份可以对租金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包钢庆华在租赁期内应于次月10日前向包钢股份指定的银行帐户支付上月月租金，租赁期（包括续展期限）内涉及土地使用权的所有费用及就该土地使用权向政府或其他监管机关支付的任何其他费用或税款应由包钢庆华承担。

（9）《矿浆供应合同》

公司正通过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方式拟收购包钢集团白云鄂博矿综合利用工程选铁相关资产。待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拥有白云鄂博主东矿选矿尾矿所有权。鉴于此项目为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工程，可选资源品种、数量、不同阶段利用价值等因素不同，为确保尾矿浆交易定价的公允性，依据《合同法》相关规定，公司与包钢集团、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矿浆供应合同》。

（10）《铈选矿浆供应合同》

公司收购包钢集团白云鄂博矿综合利用工程选铁相关资产完成后，公司将拥有白云鄂博主东矿选矿尾矿所有权。鉴于此项目为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工程，可选资源品种、数量、不同阶段利用价值

等因素不同，为确保尾矿浆交易定价的公允性，依据《合同法》相关规定，与包钢集团签署了《铌选矿浆供应合同》。

七、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及执行情况：

2007年7月1日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和集团公司形成新的关联交易，为规范新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于2006年10月31日与集团公司签署了新的关联交易合同，并对原有的《综合服务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同时根据集团公司自身特点和管理要求，本公司需与集团公司所属子公司签署的关联交易，均由各子公司出具《委托函》，委托集团公司代理与本公司签署相关关联协议。2009年，根据公司购入的部分铁精矿需要再选再磨的实际情况，又与集团公司新签订了《委托加工协议》，2015年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购买控股股东集团公司选矿厂、白云鄂博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选铁部分及尾矿库已完成，该协议至资产交割完成日起终止执行。相关关联交易价格按新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执行，新签、补充和修改的相关关联交易协议如下：

- 1、《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
- 2、《综合服务协议》
- 3、《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 4、2011 年签订《土地租赁协议》
- 5、2013 年 3 月 16 日签订《土地租赁协议》
- 6、《委托经营协议》
- 7、《焦炭采购协议》
- 8、《资产租赁协议》
- 9、《金融服务协议》
- 10、《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包钢庆华）
- 11、2013 年 12 月 29 日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 12、《矿浆供应合同》
- 13、《铌选矿浆供应合同》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提案八）

公司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

一、面临的形势

自2015年年初开始，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不断下跌，处于近年的最低点，而世界经济除美国经济表现出强劲的复苏趋势外，欧洲经济表现平淡，难民危机和大众汽车事件等突发事件不断考验欧洲经济的复苏进程；大宗产品输出国澳大利亚、加拿大、巴西、南非、马来西亚、印尼等国经济普遍滑坡；石油出口国俄罗斯、沙特等国家则由于油价暴跌不仅经济疲软而且可能很快会面临财政危机。以上这些经济问题在三季度在资本市场上得到了集中体现，全球股市在三季度全部大幅下挫，资本市场的跌幅甚至超过了2008年经济危机的水平。

具体到中国经济，体现为两个“不动摇”，即坚持深化改革不动摇和保增长不动摇。在深化改革方面，自“深改组”成立以来，截至2015年10月，16次会议，79份文件，从经济、社会各个层面对我国的深化改革提出了配套方案，其中涉及经济改革的举措不胜枚举。在稳增长方面，四次降息、六次降准，中国政府多层面提出稳增长的举措，体现了中国政府稳增长的决心，相信未来的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一定会随着经济状况的变化不断调整。10月26日至29日召开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了新的目标要求和改革举措，为下一个五年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带来更多的助力。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已成共识，经济发展呈现了速度变化、结构优化、动力转换三大特点。在新常态下，第三产业将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第二产业将长期低速增长，在国民经济的比重会有所下降。这种GDP增长动力的转换，对钢铁行业而言意味着市场需求增速的放缓，钢铁企业要深深认识到经济增长放缓以及经济结构调整的严峻性以及严峻形势的长期性。

2015年12月，一年一度的全国经济工作会议顺利召开，会议的精神可概括为：“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五大任务中，钢铁行业首当其冲，而去库存，尽管是针对房地产业，但是房地产业的兴衰与钢铁行业密切相关。联系之前的国资委“十项改革”和供给侧改革，可以清晰的知道未来我国钢铁企业的发展方向，即通过改革进行产业升级、结构调整，而对国有企业更多的将会通过产业政策而不是财政补贴等方式进行市场调节，优胜劣汰，只有改革才是国有企业脱困的必由之路。

2016年1月，李克强总理到山西考察。在太原主持召开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座谈会。指出化解产能过剩必须抓好三项任务，包括严控增量、主动减量、优化存量。

在2016年3月召开的“两会”及李克强总理所做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化解过剩产能及实施供给侧改革被作为今年的政府工作重点。目前，尽管相关具体措施尚未出台，但对于解决钢铁产业产能过剩我们理解核心问题是两个，一个是如何减量，另外一个就是如何化解企业富余人员的安置问题。减量问题就是要充分发挥市场的倒逼机制，“减量置换和优化存量”。减量置换就是对环保、能耗、安全生产达不到标准和生产不合格或淘汰类钢铁产能，要依法依规有序关停退出。在此过程中，要处置一批僵尸企业和扭亏无望的亏损企业。优化存量就是企业要在化解过剩产能的过程中把“量”减下来，把“质”提上去，促进企业产品升级，加快向高端、智能、绿色方面转型转产。而市场的倒逼机制我们认为更多是在强化企业的环保、能耗、安全生产等方面的要求，而产业升级更可能是出台一些支持性的财税政策支持企业的技术改造；另一方面，就是会针对企业分流人员的“钱”、“债”、“人”等三个关键问题出台一些政府保障措施。

当然，钢铁产业作为基础性行业，发展不可能独立于国民经济之外。展望钢铁企业的2016年，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影响开始显现，国企改革、财税体制改革、负面清单等政

策举措为企业发展提供了更好的市场环境；一带一路、大规模基础设置建设、房地产调控政策由放松转变为放宽等刺激政策的不断推出也会有利于钢铁企业的发展；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推进对于抑制“非理性产能”也会有所裨益。同时，钢铁企业应该充分重视环保政策和国企改革对于钢铁企业的影响，严格的环保政策会提高企业成本，但对于淘汰落后产能更加具有积极的意义。类似政策的出台都将对钢铁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即从生产型向生产服务型转变，生产和服务向产业链下游延伸，不仅要互联网+，更多还要做服务+，将销售渠道建设成服务渠道，才能更大限度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企业的竞争能力。随着“十三五规划”的启动，中国宏观经济将会在新常态下逐步企稳，钢铁行业的经营状况将有所改善，这将是钢铁企业一个难得的转型发展契机。

2016年，随着公司结构调整项目陆续完工，高炉、转炉、铸机、热轧、冷轧等各生产线将全面投产，公司1650万吨粗钢生产能力形成，产品结构调整从硬件和装备上基本实现目标；1、3、5号高炉上料系统完成改造，一、三、四烧脱硫系统全部改造完毕，公司氧化矿上山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全面投产，工艺流程得到优化，生产稳定条件更加良好，这些都标志着公司进入了“全新包钢”的生产时期。全国质量奖的取得标志着公司的管理已经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精益管理的推进已经深入到一线，且不断取得成果，ERP将全线投入运行，信息化手段更将助力公司管理水平上台阶，为公司优化工艺、降本增效增添动力。公司将依托装备水平、工艺水平达到全国一流乃至世界一流的优势，辅以管理水平、软实力的不断提升，将逐步化解所面临的严峻挑战。

二、计划制定原则

2016年年计划采取拉动式方式编制，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各品种产品最大销售量结合公司各大品种盈利能力排序情况，安排各生产线产量和炼钢系统生产，从而确定公司

商品坯材总量和公司钢产量，通过公司钢产量倒推铁产量需求，结合高炉开停情况确定公司铁产量，进而推算原料端的生产量和采购量。

公司分系统的计划制定原则如下：

（一）钢轧系统

由销售部门对2016年钢材销售总量分品种进行销量预测，结合公司产品盈利能力排序、轧材各厂提出产量及结构建议进行优化，制定炼钢系统、轧钢系统计划产量，保证公司产品效益最大化。

（二）铁前系统

首先,根据市场形势和公司优化的轧钢系统计划产量，确定高炉的开停，从而制定公司铁钢产量规模。

其次，各原料采购单位提供在采购可控范围内的采购资源量和采购成本情况。

第三,各厂矿根据自身生产情况和经济炉料原则提出原料需求。

第四，公司根据环保要求、原燃料资源的可得性、经济性对需求和供应进行优化，在满足环保、生产要求的前提下，实现原料成本最低。

第五、在高炉稳定生产的前提下，以经济合理炉料控制铁水成本为先导，实现在一定产量水平下高炉稳定顺行，实现铁水成本降低。

（三）生产技术指标

技术经济指标的选取：从2014年8月至2015年7月共12个月选取最先进的前三位进行算术平均，作为2016年年度计划依据。

三、公司主体工艺结构调整及生产能力说明

（一）公司结构调整项目说明

1. 结构调整项目全面投产

2016年是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的关键时期，冷轧机组及后续生产线将全面投入运行，公司的装备优势会有所显现，产品档次将实现升级，为公司提高产品竞争能力创造条件。同时考虑到结构调整项目是公司转型升级的重要举措，各生产线产量说明如下：

（1）酸轧机组设计产能 243 万吨，已于 2015 年 9 月热试出卷，10 月开始进行机组的调试和消缺工作，2016 年 1 月开始会逐步进入正常的生产阶段，酸轧机组产量是一个不断上升的过程，2016 年产量安排 60 万吨。

（2）连退线设计产能 153 万吨，其中：1 号线 90 万吨，2 号线 63 万吨。连退 2 号线已热试出卷，目前处于调试消缺阶段，1 号线预计将于 2016 年 7 月份热试，之后将逐步进入正常生产阶段，2016 年连退机组产量安排 26 万吨；

（3）镀锌产能设计 80 万吨，两条线各 40 万吨。1 号机组预计将于 2016 年 7 月份热试出卷，经过消缺调试后，逐步进入正常的生产阶段；镀锌机组 2 号线预计将于 2016 年 11 月热试出卷，2016 年镀锌产量安排 3 万吨。

2. 白云鄂博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截止2015年10月，集团公司尾矿选铌生产线正式投产，至此白云鄂博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全面投入运行，2016年稀土尾矿、铌选尾矿等产品的生产，将会成为公司利润新的增长点。

3. 白云铁矿铁矿石供矿结构调整

（1）情况简介

结合白云鄂博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选铁项目的全面投产，民营沃尔特选厂新线上马，集团公司自产矿的矿石加工能力显著提高：氧化矿选矿厂拥有280万吨选矿能力，沃尔特3个系列设计原矿加工能力480万吨；尾矿库能力，按年处理原矿600万吨排尾核算，可运行33年设计；精矿可利用矿浆管道输送和汽车、火车输出，矿浆管道设计能力550

万吨/年。根据以上综合结果，公司对集团公司自产矿的加工能力通过适当的能力提升和工艺改造有条件实现全部在白云矿区加工磨选。

（2）项目优势

①运输成本大幅降低。

集团公司自产白云鄂博矿石输送至包头铁路运费吨矿25元，卸车费用吨矿约6元，合计运费吨矿31元；矿浆管道输送精矿费用吨矿约23元（按3的选比测算折合矿石约7.7元/吨矿）；由此测算每减少1万吨原矿在山下磨选可节约运费23.3万元。

②铁矿石磨选全部搬至白云矿区后，将停止向尾矿库排尾，通过现有中水补水和黄河水补水措施，可进一步加快尾矿区域的地下水水质改善工作进度，为尾矿区域的生态恢复和尾矿资源的综合利用创造有利条件，同时，为公司实现承诺尾矿库2020年闭库奠定基础。

（二）公司主体工艺生产能力情况

公司七座高炉（不含淘汰的2号高炉）总容积为19700m³，公司生铁年最大生产能力达到1580万吨以上（按高炉利用系数2.2吨/米³·日核算）。

炼钢厂装备七座转炉，其中三座80吨转炉，两座100吨转炉，两座150吨转炉，粗钢年生产能力740万吨；薄板厂两座210吨转炉，粗钢年生产能力420万吨；结构调整项目三座240吨转炉，粗钢年生产能力720万吨；公司粗钢年生产能力1880万吨。

炼钢厂装备六台铸机，年生产能力760万吨，薄板厂配套铸机年生产能力420万吨；结构调整项目新投产两台铸机，年生产能力536万吨，公司钢坯年生产能力为1716万吨。

四、主要产品产量计划说明

根据拉动式的计划组织模式，公司销售部门对2016年钢材销售量预测，结合高炉开停情况和按效益排产与生产线的实际情况，制定公司矿产品、铁、钢、商品坯材的产量

计划。其中：铁、钢、商品坯材计划见表1。

表1：2016年公司铁、钢、商品坯材产量计划表

单位：万吨

产 品 名 称	产量计划
(1) 生铁	1305
其中：结构调整投产项目	605
炼铁厂	700
(2) 粗钢	1287
其中：结构调整投产项目	495
原有生产体系	792
(3) 商品坯材总量	1207
其中：结构调整投产项目	460
原有生产体系	747

(一) 铁产量

高炉以经济合理炉料控制铁水成本为先导，根据公司需求的铁水量确定高炉开停和铁产量，2016年全年公司1、4、5、6、7、8号六座高炉生产，2、3号两座高炉停产，铁产量1305万吨。

(二) 钢产量

根据拉动式的计划组织模式，需要钢产量1287万吨。

(三) 轧钢系统产量

根据预测销售量，考虑产品大品种的盈利能力排序，制定轧钢系统计划产量，轧钢各厂产量见表2。

表2：炼钢、轧材各厂产品产量计划表

单位：万吨

序号	产 品 名 称	产量计划
1	结构调整投产项目	
	(1) 粗钢	495
	(2) 热轧板	480
	(3) 热酸洗板	60
	(4) 酸轧板	60

序号	产 品 名 称	产量计划
	(5) 镀锌卷	3
	(6) 连退卷	26
2	薄板厂	
	(1) 粗钢	372
	(2) 宽厚板	108
	(3) 热板商品	127
	(4) 平整卷	63
	(5) 镀锌卷（板）	40
	(6) 硅钢	19.3
3	炼钢厂	
	粗钢	420
4	轨梁厂	
	钢材	160
	其中：1 号线	85
	2 号线	75
5	无缝钢管厂	
	(1) 热轧总量	126
	其中： Φ 180 无缝	38
	Φ 159 无缝	36
	Φ 460 无缝	52
	(2) 管加工产量	10
6	长材厂	
	钢材总量	78
	其中：1 号线（老高线）	44
	3 号线（棒材）	34
7	特钢分公司	
	连轧线	24.7

生产组织说明：

1. 2016年钢轧系统各厂资源严格按效益优先，考虑市场情况进行安排。
2. 钢轧系统的生产要保证铁钢的正常平衡。由于各产线均为不满负荷生产，采取集中生产，集中停产的模式，但要保证铁钢平衡给高炉稳定创造条件。
3. 由于冬季、夏季市场需求的差异大，夏季需求大，产能要求高。为保证铁钢平衡，可采取调整铁钢比的模式调整钢产量以保证高炉稳定。

（四）铁前原料各系统产量计划

1. 炼铁厂

(1) 产量:

铁 产 量: 700万吨

烧结矿产量: 891万吨

(2) 指标:

高炉矿比: 1.603吨/吨; 高炉利用系数: 2.08吨/日·米³;

入炉焦比: 422千克/吨; 焦丁比: 32千克/吨;

煤比: 136千克/吨; 综合燃料比: 590千克/吨;

(3) 说明:

高炉矿比、入炉焦比、焦丁比、煤比是按指标选取原则进行制定。

2. 结构调整项目

(1) 产量

铁 产 量: 605万吨

烧结矿产量: 748万吨

焦 炭产量: 257万吨

(2) 指标

高炉矿比: 1.618吨/吨; 高炉利用系数: 2.0吨/日·米³;

入炉焦比: 340千克/吨; 焦丁比: 32千克/吨;

煤比: 140千克/吨; 综合燃料比: 512千克/吨;

冶金焦率: 94.1%; 吨焦耗湿煤: 1.390吨/吨;

3. 巴润矿业公司

(1) 产量

采剥总量9946万吨, 铁矿石产量1058万吨, 大选厂铁精矿产量310万吨;

另外向民营选区输出含铁岩280万吨，铁精矿产量40万吨；

(2) 指标

剥采比8.4t/t；大选厂选比3.413t/t；民营选区选比7t/t。

(3) 说明

巴润矿业公司与民营选厂共同进行了经济核算，根据测算结果，民营选区选取含铁岩较为经济，为此计划大选厂铁精矿产量确定铁矿石和采剥总量，民营选厂加工含铁岩生产铁精矿。

采剥比是按照巴润矿业公司2014年底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出具的《关于白云鄂博铁矿西矿采矿过程中矿量减少与1500m以下生产勘探的对比说明》的参数制定；大选厂选比是按照指标选取原则制定。

4. 选矿厂

(1) 产量

自产铁精矿产量336万吨，其中：本部选区自产铁精矿148万吨；氧化矿选区铁精矿188万吨。

再磨蒙古精矿产量300万吨。

稀选尾矿产量：360万吨。

铌选尾矿产量：330万吨。

尾矿库综合利用生产线稀土精矿产量4.50万吨。

铁料供应情况详见表3。

表3：选矿厂铁料生产情况表

单位：万吨

	本部选区	再磨蒙古矿	氧化矿选区
--	------	-------	-------

	自产精矿		氧化矿项目	沃尔特
处理原矿量	380	390	280	320
选比	2.573	1.3	3.183	3.183
精矿产量	148	300	88	100

（2）指标

指标选取按照指标选取原则制定。

本部选区选比2.573t/t；氧化矿选区选比3.183t/t；再选蒙古精矿选比1.3t/t。

5. 焦化厂

（1）产量

焦炭产量：262万吨

（2）指标

指标选取按照指标选取原则制定。

冶金焦率：94.2%；吨焦耗湿煤：1.384吨/吨

6. 球团生产线

（1）产量

结构调整项目：328万吨

固阳矿山公司：144万吨

还原铁公司：120万吨

（2）说明

新带式机是新建的大型先进工艺线，投产后按满负荷生产进行安排。

考虑目前还原铁和固阳矿山公司原料的库存和备料情况，安排还原铁和固阳矿山公司球团生产线1-4月份满负荷生产，5月份以后球团不足部分按经济性原则排产。

其它的产量计划详见附件1。

五、资源可得性与经济性分析

（一）资源可得性

1. 自产铁精矿

管道铁精矿498万吨（包括巴润选区铁精矿310万吨，氧化矿选区铁精矿188万吨），本部选区自产铁精矿148万吨，巴润民营选区铁精矿40万吨，自产铁精矿总产量686万吨。

2. 物资公司和国贸公司确定的可控资源

物资公司：外购烧结用铁精矿150万吨，外购球团用铁精矿170万吨，总计320万吨。

国贸公司：蒙古块矿48万吨，蒙古粉矿48万吨，再选蒙古粉矿390万吨（高硫），合计蒙古矿486万吨。

海运矿需求量496万吨。

蒙古矿与海运矿总量982万吨。

（二）经济性分析

1. 入炉矿经济性分析

根据入炉矿9月份含税价格换算成同品位价格，确定入炉料的经济性如表4所示。

表4：矿石经济性对比表

单位：元/吨

	澳矿块	球团矿	烧结矿	蒙古块矿
当期价格	603.3	650	681.36	460
品位（%）	62	62	56.55	57
换算同品位价格	603.3	650	747 (638.48)	500

由表中可以看出高炉用料经济性排序为：①蒙古块矿，②澳矿块，③球团矿，④烧结矿。

以上球团矿价格按照球团用精矿含税565元进行测算，根据当前精矿采购按含税450元议价，届时球团矿价格将低于澳矿块。为此计划制定炉料经济性排序按照①蒙古块矿，②球团矿，③澳矿块，④烧结矿。

2. 烧结、球团用铁料经济性分析

利用9月份含税价格换算成同品位价格测算，经济分析如表5所示。

表5：铁料经济性对比表

	选矿精矿		巴润精矿	区内精矿	澳矿粉	蒙古粉	再选蒙古精矿
	本部选区	氧化矿选区					
当期价格	424.64	505.24	668.16	550	573.3	460	550
品位（%）	66.5	66.5	66.1	65.44	62	57	66
换算 66.5% 品位价格	424.64 (362.94)	505.24 (431.83)	674.16 (577.08)	565.9	614.9	536.66	557.5

（1）由表中可以看出烧结用料经济性排序为：①选矿精矿，②蒙古粉，③再选蒙古精矿，④区内精矿，⑤澳矿粉，⑥巴润精矿。

（2）关于铁料经济性的说明：

①考虑到氧化矿选区为新投产设备，其折旧费与本部选区不具有可比性（本部选区折旧10.12元/吨，氧化矿选区折旧144.36元/吨），扣除折旧后本部选区精矿每吨352.82元，氧化矿选区精矿每吨287.47元。

②再选蒙古精矿价格未含脱硫的成本。

③目前区内精矿采购按含税450元议价。

六、铁料平衡

（一）炉料结构

总体原则：高炉用料按经济性原则安排，在炉料结构合理的前提下（考虑酸碱平衡烧结矿配比不低于70%），首先最经济的蒙古块矿按可得资源量全部配入，其次球团矿的

配比按可得的球团精矿量能够生产的最大球团矿量测算配比，其余配入烧结矿，不安排澳矿块计划，入炉铁矿石平衡如表6所示。

表6：2016年入炉铁矿石平衡表

单位：万吨			
项目	炼铁厂	结构调整项目	合计
铁产量	700	605	1305
入炉铁精矿总量	1122	979	2101
一、蒙古块			
蒙古块矿配比	3%		1.8%
蒙古块矿入炉量	38		38
蒙古块矿需求量	48		48
二、球团矿			
自产球团矿入炉配比	27%	30%	28.2%
球团矿入炉量	299	294	592
三、烧结矿			
烧结矿入炉配比	70%	70%	70.0%
烧结矿入炉量	785	685	1471
烧结矿产量	891	748	1638

（二）烧结用料结构说明

烧结矿用料遵循以下几个原则：

- 1. 严格按照环保要求，保证入口硫不超标。
- 2. 根据原料的资源可得性，优先使用经济性高的原料。
- 3. 自产矿全部消耗，其它用料优先使用经济性高的原料。
- 4. 减少系统倒运，新老体系烧结矿自产自耗，原料供应就近供料便捷经济的原则。

由上述原则确定烧结配料消耗如下表7所示：

表7：烧结配料消耗表

单位：万吨						
项 目	一烧	三烧	四烧	炼铁厂合 计	五烧	总量合计

产 量		361		530	891	748	1639
铁料消耗量		272		400	673	598	1271
自产精矿	管道精矿配比(%)			39%	23%	35%	29%
	管道精矿消耗量			155	155	209	364
	本部自产精矿配比(%)	54%			22%		12%
	本部自产精矿消耗量	148			148		148
小计	自产精矿配比(%)	54%		39%	45%	35%	41%
	自产精矿消耗量	148		155	303	209	512
蒙古精矿	蒙古粉矿配比(%)	21%			9%		4%
	蒙古粉矿消耗量	58			58		58
	再选蒙古精矿配比(%)	20%			8%		4%
	再选蒙古精矿消耗量	55			55		55
小计	蒙古矿配比(%)	41%			17%		8%
	蒙古矿消耗量	113			113		113
区内精矿	外购烧结精矿配比(%)			37%	22%		12%
	外购烧结精矿消耗量			150	150		150
海运矿	海运矿配比(%)	4%		24%	16%	65%	39%
	海运矿消耗量	12		95	107	389	496
入口二氧化硫设计指标(mg/m3)		5000	5000	6000		6000	
入口硫含量测算值(mg/m3)		4843		4133		3952	

（三）球团用料结构

用料原则：自产精矿考虑技术限制配比控制在30%，根据质量和就近供料的原则稀土钢板材公司优先配入再选蒙古精矿，还原铁公司、固阳球团使用外购球团精矿。

用料平衡如下表8所示。

表8：球团配料平衡表

单位：万吨

项目		结构调整项目 球团生产线	还原铁球团	固阳球团	球团合计
设计能力		500	120	240	860
产量		328	120	144	592
自产 精矿	巴润民营选厂精矿配比(%)			30%	7%
	巴润民营选厂精矿消耗量			43	43

	管道精矿配比(%)	30%	30%		23%
	管道精矿消耗量	98	36		134
蒙古精矿	再选蒙古精矿配比(%)	70%	12%		41%
	再选蒙古精矿消耗量	230	15		245
区内精矿	外购球团精矿配比(%)		58%	70%	29%
	外购球团精矿消耗量		69	101	170
入口二氧化硫设计指标		9000	4040	6000	
入口硫含量测算值		7322	7473	5185	

注：还原铁球团生产线实际运行风量在30万立方米/小时，远小于设计风量（100万立方米/小时），实际脱硫系统运行入口二氧化硫上限可达10000mg/m³左右。

（四）铁料消耗情况

上述平衡后的铁料消耗情况如表9所示：

表9：铁料消耗平衡表

单位：万吨

产品名称	原料处理量	供应量		消耗合计
管道精矿（巴润）	1058	310	498	498
管道精矿（氧化矿）	600	188		
自产精矿（本部）	380	148		148
巴润民营选区精矿	280	40		43
自产铁精矿小计	2318	686		689
外购烧结用精矿		150		150
外购球团用精矿		170		170
外购区内铁精矿小计		320		320
再选蒙古精矿	390	300		300
蒙古粉矿	48	58		58
蒙古块矿	48	38		38
蒙古矿小计	486	396		396
海运矿		496		496
海运矿小计		496		496
合计		1898		1901

注：巴润民营选区精矿出库3万吨。

七、燃料平衡

（一）焦炭平衡

1. 原则

焦炭生产按区域分工的原则组织生产，结构调整项目焦炭自产自耗，焦化厂和包钢庆华焦炭供炼铁厂使用；包钢庆华焦炭满足生产甲醇所需最低生产焦炭产量，剩余部分由焦化厂生产，焦炭消耗平衡如表10所示。

表10：焦炭消耗平衡

单位：万吨

项 目	包钢庆华	焦化厂	结构调整项目	合计
焦炭入炉量	317.7		225	542.7
产量	105	262.3	257.2	624.5
筛下焦粉量	49.6		32.1	81.7

（二）焦煤平衡

根据吨焦耗湿煤系数测算精煤需求，其中：焦化厂1.384吨/吨，结构调整项目1.390吨/吨，按焦化厂和结构调整项目焦化生产线当期生产配煤比进行优化后，测算配煤比及精煤需求计划如表11所示。

表11：焦化工序配煤比及精煤需求计划

单位：万吨

资源来向	单 位	焦化厂		结构调整项目焦化 生产线		合 计	
	煤 种	配煤比 (%)	年消耗	配煤比 (%)	年消耗		
山西	柳 林	15%	55	21%	75	18%	130
	镇城底	15%	54	15%	54	15%	108
	寨崖底			3%	11	2%	11
乌海	乌 焦	7%	25	7%	25	7%	50
	高硫肥煤	8%	29	8%	29	8%	58
延安	华龙一号	5%	18	7%	25	6%	43
蒙古煤	3#蒙古	15%	54	10%	35	12%	89

	5#蒙古	35%	127	29%	104	32%	231
合 计		100%	363	100%	357	100%	720

（三）喷煤需求平衡

按照炼铁厂无烟煤30%，烟煤25%，半焦45%配比；结构调整项目无烟煤70%，烟煤30%配比，需求如表12所示：

表12：喷煤消耗平衡

单位：万吨

	炼铁厂	结构调整项目	合计
高炉配煤合计	95	85	180
无烟煤需求量	29	59	88
烟煤需求量	24	25	49
半焦需求量	43		43
烧结燃料需求量	44	38	82

按照焦炭消耗平衡（表10）筛下焦粉量81.7万吨，与烧结用燃料需求量基本持平。

八、辅料平衡

经测算，石灰石需求总量342万吨，目前集团公司乌海矿业公司能够供出量260万吨，其余部分外购。

（一）辅料消耗平衡

烧结、炼钢的辅料消耗按照炼铁厂、炼钢厂、薄板厂和稀土钢板材公司提出的品种需求，确定各品种的年计划需求量，各品种的需求量如表13所示：

表 13：辅料消耗需求表

单位：万吨

辅料名称		消耗量		
		原有生产体系	结构调整项目	合计
炼钢	白云石小粒	20.8	19.8	40.6
	白灰	38.4	25.4	63.8
烧结	白灰	29.4	28.9	58.3

	石灰石粉	59.1	55.9	115.0
	白云石	37.2		37.2
	蛇纹石		19.0	19.0
	轻烧白云石	18.8		18.8

注：结构调整项目白云石小粒单耗计划 40 千克/吨，优于优选指标 41 千克/吨。

（二）白灰平衡

白灰消耗原则：按照结构调整项目新投产麦窑全部生产为原则，即结构调整项目麦窑白灰自用和供薄板厂使用；炼钢厂生产白灰自用，烧结用白灰的不足部分向集团公司乌海矿业公司补充。

（三）石灰石消耗平衡

根据炼钢厂、结构调整项目白灰产量，按照指标优选的烧成比核定的石灰石需求量如表14所示：

表 14：石灰石平衡表

单位：万吨

单位名称	炼钢厂	结构调整项目	合计
石灰石块消耗	44.4	89.0	133.4
石灰石粉产生量	7.8		7.8
合 计	52.2	89.0	141.2

九、能源动力计划说明

2016年公司结构调整项目基本建成，生产组织相对稳定；能源动力管理拟依托能源管理体系的建立和运行，形成“短流程、高效率、快节奏”的能源管理机制。在当期资源统配的基础上，探索资源优化配置的组产方式，最大限度的降低动力产品的制造和使用成本，将成本优势通过价格传导至与市场紧密联系的一线单位，提升公司主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将利用价格杠杆推进用能结构的优化和调整进度，试行水资源费价分离及阶梯水价制度。

（一）编制原则

1. 原有生产体系动力介质消耗定额按照行业平均先进水平下达，无对标单位的工序按照三年内历史最好水平下达。

新增的基建项目投产日期无法确定且没有产量计划的项目，未予考虑；已经安排产量的基建项目由于没有运行累计数据，按照设计单耗测算。按照对标确定的工序动力量消耗定额，若工序内新建设施，动力量消耗定额不予增加。

动力供出单位因无对标单位，原有生产体系按2014年及2015年上半年最好水平制定定额；结构调整项目与原有生产体系对标，同时结合结构调整项目设计值进行修订，原则上就低不就高。

2. 2015年氧气、氮气、高炉煤气、焦炉煤气存在生产各体系间互供，2016年按互供方式编制氧气和燃气动力生产计划。

3. 为了合理传导用水费价，按照平进平出原则由给水厂代收代缴水资源费。自2016年开始对各用水单位排水试行征收排水费，水量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中设定办法测算，按照市场价执行。

（二）动力系统计划说明

1. 煤气

2016年煤气结算热值按照第三方（计量处）检定热值作为热值结算依据，高炉煤气和焦炉煤气按照各生产体系间互供排定。

（1）由于2号高炉、3号高炉停炉，在运行四座高炉（1号、4号、5号、6号高炉）燃料比比六座高炉运行时低，导致煤气热值降低，原有生产体系高炉煤气发生量按照5.52GJ/吨铁测算，结构调整项目高炉煤气发生量按照1-9月实际运行数值5GJ/吨铁测算。

（2）原有生产体系焦炉煤气发生量按照7.02GJ/吨焦测算，结构调整项目焦炉煤气

发生量按照设计数值7.37GJ/吨焦测算。

(3) 2016年原有生产体系转炉煤气回收540万吉焦，其中：炼钢厂转炉煤气回收208.6万吉焦；薄板厂转炉煤气回收331.4万吉焦。

结构调整项目转炉煤气回收375.7万吉焦。

2. 天然气

总体参照2015年实际消耗水平，2016年计划发生量323.02万吉焦，供出321.02万吉焦，不平衡损失率0.62%。

3. 电力系统

(1) 自发电总计划41.23亿度。

(2) 原有生产体系自发电：21.6亿度

①热电厂自发电计划17.28亿度。

②干熄焦发电计划1.39亿度。

③TRT发电计划2.93亿度。

(3) 结构调整项目自发电：19.63亿度

①结构调整项目4号燃机按照4月1日正式投产计算全年发电量，CCPP自发电计划15.1亿度。

②烧结余热自发电计划0.44亿度

③TRT发电计划 3.13亿度

④干熄焦自发电计划0.96亿度

(4) 上网电量

依据2016年动力介质消耗计划及实际组产方式，为保障结构调整项目电网安全运行，同时考虑82-83联络线升压改造的影响，结构调整项目上网电量为1.8亿度，上网电

价和购网电价均按市场价执行。

4. 蒸汽

2016年受环保要求限制，热电厂2号、3号锅炉需在冬季采暖前完成改造，以满足公司蒸汽供出和中节能80t/h蒸汽。

5. 电力负荷

2016年电网最大负荷为79.72万kW；功率因数计划为0.933；原有生产体系线变损失率为1.26%；由于结构调整项目比原有生产体系供电半径较小，因此结构调整项目线变损失率为1.25%。

6. 水

(1) 总新水供出量：7757.33万立方米（不包含10%黄河排泥退水）

(2) 厂内原有生产体系新水供出量5294.34万立方米

(3) 工业水重利用率96%

(三) 边界条件

1. 民用煤气依据2015年1-11月份供出量编制，其中考虑中浩公司锅炉煤改气增加的煤气用量以及煤气切换为天然气工程对民煤用量减少的影响。

2. 氧化矿项目及配套工程没有运行数据，已投运的氧化矿项目缺少有效计量，均由设计值编制定额。考虑到按工艺侧热负荷统计热源热负荷不匹配，主要差异在热水，依据热电站设计修正工艺侧热负荷。

3. 通过2016年动力计划测算全年总排平均外排水水量约为1200m³/h，公司拟按照同质置换的原则，研究开发回用水、勾兑水新用户，降低外排水量等方式满足环保要求。

十、运输计划说明

(一) 资源情况

铁产量1305万吨，钢产量1287万吨，商品坯材1207万吨，重轨100万吨（百米轨70万吨）；其中：稀土钢板材公司铁产量605万吨，钢产量495万吨，商品坯材460万吨。

（二）原燃料可用车到达量

山西精煤：223万吨（总量304万吨，汽运81万吨）；海运矿：496万吨；蒙古矿：243万吨（总量486万吨，可用比例50%）；蒙古煤：247万吨（总量331万吨，汽运84万吨）。

可用车到达合计：1452万吨，产生有效空车172547车，日均473车。

（三）产品输出量

比照2015年自提比例按30%，铁路输出比例按70%进行测算，铁路输出总量840万吨，其中重轨100万吨（百米轨70万吨）。

（四）车流平衡

1. 平板车：重轨输出需平板车19877辆，其中专用平板车14583辆，普通平板车5294辆。专用平板车日均40辆，普通平板车日均15辆。

2. C70车需求64978辆，年计划到达91444辆；C60车需求：59080辆，年计划到达68829辆。能够满足产品输出需求。

（五）需要说明的问题

原燃料到达能够满足产品输出需求。前提条件是蒙古矿可用国铁车到达比例50%以上，柳林煤铁路到达比例不低于40%，蒙古煤铁路运输必须全部使用可用国铁车到达且5号坑蒙古煤铁路运输比例达到65%。海运矿496万吨全部使用铁路到达。

附件：1. 2016 年包钢包钢股份主要产品产量计划表

2. 2016 年技术经济指标计划表

3. 2016 年铁路运输计划表

4. 2016 年品种钢产量计划表

5. 2016 年新产品产量计划表

6. 2016 年公司主体生产设备大（中）修计划表

附件 1

2016 年包钢股份主要产品产量计划表

单位名称	产 品 名 称	单位	产量计划	备注
包 钢 股 份	1. 生铁	万吨	1305	
	其中：结构调整项目	万吨	605	
	炼铁厂	万吨	700	
	2. 粗钢	万吨	1287	
	其中：结构调整项目	万吨	495	
	原有生产体系	万吨	792	
	3. 商品坯材总量	万吨	1207	
	其中：结构调整项目	万吨	460	
	原有生产体系	万吨	747	
	4. 稀土精矿（折 50%）	吨	45000	
	5. 稀选尾矿	万吨	360	
	6. 铌选尾矿	万吨	330	
1. 巴润分公司	（1）采剥总量	万吨	9946	
	（2）铁矿石	万吨	1058	
	（3）铁精矿	万吨	310	
	（4）民营选区精矿	万吨	40	
2. 选矿厂	（1）自产精矿	万吨	336	
	其中：氧化矿选区精矿	万吨	188	
	本部选区精矿	万吨	148	
	（2）再选蒙古精矿	万吨	300	
	（3）稀土精矿（折 50%）	吨	45000	
	（4）稀选尾矿	万吨	360	
	（5）铌选尾矿	万吨	330	
3. 焦化厂	焦炭	万吨	262	
	其中：干熄焦	万吨	217	
4. 炼铁厂	（1）生铁	万吨	700	
	（2）烧结矿	万吨	891	
5. 结构调整项目 投产生产线	（1）生铁	万吨	605	
	（2）粗钢	万吨	495	
	（3）钢材	万吨	460	
	（4）烧结矿	万吨	748	

单位名称	产 品 名 称	单位	产量计划	备注
	(5) 焦炭	万吨	257	
	其中：干熄焦	万吨	210	
	(6) 球团矿	万吨	328	
	(7) 热轧板	万吨	480	供薄板冷轧料 12 万吨
	(8) 热酸洗板	万吨	60	
	(9) 酸轧板	万吨	60	
	(10) 镀锌卷	万吨	3	
	(11) 连退卷	万吨	26	
	(12) 白灰	万吨	51	
6. 炼钢厂	(1) 粗钢	万吨	420	
	其中：连铸商品坯	万吨	2	
	(2) 1 号铸机（方坯）	万吨	62	
	(3) 2 号铸机（圆坯）	万吨	80	
	(4) 3 号铸机（小方坯）	万吨	40	
	(5) 5 号铸机	万吨	130	
	(6) 6 号铸机	万吨	40	
	(7) 7 号铸机	万吨	68	
	(8) 白灰	万吨	24	
7. 薄板厂	(1) 粗钢	万吨	372	
	(2) 宽厚板坯	万吨	120	
	(3) 宽厚板	万吨	108	
	(4) 热轧板坯	万吨	252	
	(5) 热轧板	万吨	248	
	(6) 冷板	万吨	127	
	(7) 热板商品	万吨	128	
	(8) 平整卷	万吨	63	
	(9) 镀锌卷（板）	万吨	40	
	(10) 硅钢	万吨	19.3	
8. 轨梁厂	钢材	万吨	160	
	其中：1 号线	万吨	85	
	2 号线	万吨	75	
9. 无缝厂	(1) 热轧总量	万吨	126	
	Φ 400 无缝	万吨	0	
	Φ 180 无缝	万吨	38	

单位名称	产 品 名 称	单位	产量计划	备注
	Φ 159 无缝	万吨	36	
	Φ 460 无缝	万吨	52	
	(2) 管加工产量	万吨	10	
10. 长材厂	钢材合计	万吨	78	
	其中：1 号线	万吨	44	
	2 号线	万吨	0	
	3 号线	万吨	34	
	4 号线	万吨	0	
11. 特钢分公司	(1) 连轧线	万吨	24.7	
	(2) Φ 120 无缝	万吨	0	
12. 固阳矿山公司	(1) 球团	万吨	144	
	(2) 白云石矿输出	万吨	78	
	其中：粉矿	万吨	37	
	小粒	万吨	41	
	(3) 煅烧、消化白云石	万吨	7	
	(4) 矽石	万吨	3	
13. 还原铁公司	球团	万吨	120	
14. 包钢庆华公司	焦炭	万吨	105	
15. 国贸分公司	(1) 进口矿	万吨	982	
	其中：海运矿	万吨	496	
	再选蒙古矿粉	万吨	390	
	蒙古粉矿	万吨	48	
	蒙古块矿	万吨	48	
	(2) 进口煤	万吨	320	
	其中：3#蒙古精煤	万吨	89	
	5#蒙古精煤	万吨	231	
16. 物资分公司	(1) 铁精矿	万吨	320	
	(2) 精煤	万吨	400	
	(3) 无烟精沫	万吨	88	
	(4) 烟煤	万吨	49	
	(5) 半焦	万吨	43	
	(6) 蛇纹石	万吨	19	
	(7) 除尘脱硫剂（吸收剂）	万吨	10	

单位名称	产 品 名 称	单位	产量计划	备注
	(8) 细磨石灰石粉	万吨	22	
	(9) 皂土	万吨	7	
	(10) 细磨蛇纹石	万吨	5	
17. 废钢分公司	(1) 废钢供应	万吨	87	
	其中：生产回收	万吨	47	
	(2) 废钢采购	万吨	40	
18. 供电厂	总受电量	亿度	66	
	其中：结构调整项目受电	亿度	18	
19. 给水厂	(1) 新水供出量	万吨	7757	
	其中：原有生产体系	万吨	5294	
	结构调整项目	万吨	1051	
	白云矿区用水量	万吨	1342	
	外销水量	万吨	70	
	(2) 环水	万吨	30599	
	(3) 回用水	万吨	1742	
	(4) 排水	万吨	3746	
20. 氧气厂	(1) 氧气发生量	亿米 ³	7.5	不包括互供
	(2) 氮气发生量	亿米 ³	8.9	不包括互供
	(3) 氩气发生量	万米 ³	559	
	(4) 压缩空气发生量	亿米 ³	14.6	
21. 燃气厂	(1) 高炉煤气供出量	万 GJ	4172	
	(2) 焦炉煤气供出量	万 GJ	2171	
	(3) 转炉煤气供出量	万 GJ	528	
	(4) TRT 发电	亿 Kwh	2.9	
22. 热电厂	(1) 发电量	亿 Kwh	17.3	
	(2) 原有生产体系冷风总计供出量	亿米 ³	88.7	
	(3) 原有生产体系综合蒸汽供出量	万 GJ	975	
	(4) 软水供出量	万吨	139	
23. 结构调整项目生产体系	(1) 余热发电	万 Kwh	4363	
	(2) CCGP 发电	亿 Kwh	15.1	
	(3) TRT 发电	万 Kwh	31300	
	(4) 干熄焦发电	万 Kwh	9600	
	(5) 氧气发生量	亿米 ³	7	

单位名称	产 品 名 称	单位	产量计划	备注
	(6) 氮气发生量	亿米 ³	7.9	
	(7) 氩气发生量	万米 ³	844	
	(8) 压缩空气发生量	亿米 ³	8	
	(9) 高炉煤气发生量	万 GJ	3027	
	(10) 焦炉煤气发生量	万 GJ	2041	
	(11) 转炉煤气发生量	万 GJ	375.7	
	(12) 冷风供出量	亿米 ³	65.6	
	(13) 综合蒸汽供出量	万 GJ	771	

附件 2

2016 年技术经济指标计划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	备注
包 钢 股 份	1. 高炉利用系数	吨/米 ³ .日	2.037	
	2. 钢铁料消耗	Kg/t	1082.6	
	3. 综合成材率	%	≥94.50	
	4. 综合合格率	%	≥99.20	
	5. 综合计划品种率	%	≥99.00	
	4. 吨钢综合能耗	Kgce/t	660	
	5. 吨钢耗新水	吨/吨	4	
	6. 铁钢比	吨/吨	1.014	
1. 选矿厂	1. 烧结用铁精矿合格率	%	≥98.5	
	2. 烧结用铁精矿 TFe 月平均品位	%	≥65.2	
	3. 烧结用铁精矿 SiO ₂ 稳定率	%	≥78.0	
	4. 烧结用铁精矿 K ₂ O+Na ₂ O 含量	%	≤0.4	
	5. 蒙古铁精矿合格率	%	≥95.0	
	6. 蒙古铁精矿 TFe 月平均品位	%	≥66.5	
	7. 蒙古铁精矿 SiO ₂ 稳定率	%	≥75.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	备注
	8. 氧化矿选厂铁精矿 TFe 月平均品位	%	≥64.5	
	9. 氧化矿选厂铁精矿 SiO ₂ 稳定率	%	≥50.0	
	10. 氧化矿选厂铁精矿 K ₂ O+Na ₂ O 含量	%	≤0.4	
	11. 包钢选区选比	t/t	2.573	
	12. 白云选区选比	t/t	3.183	
	13. 蒙古矿选比	t/t	1.3	
2. 焦化厂	1. 自产焦炭:M ₄₀	%	≥86.0	
	2. 自产焦炭:M ₁₀	%	≤6.8	
	3. 自产焦炭:灰分	%	≤12.5	
	4. 自产焦炭:硫分	%	≤0.85	
	5. 自产焦炭:反应性	%	≤24.0	
	6. 自产焦炭:反应后强度	%	≥66.0	
	7. 自产焦炭合格率	%	≥90.0	
3. 炼铁厂	1. 烧结矿合格率	%	≥95	
	2. 生铁合格率	%	≥99.5	
	3. 生铁[S]≤0.05%达标率	%	≥90.0	
	4. 生铁[Si]≤0.65%达标率	%	≥55.0	
	5. 入炉焦比	kg/t	422	
	6. 焦丁比	kg/t	32	
	7. 喷煤比	kg/t	136	
	8. 高炉利用系数	t/(m ³ ·d)	2.08	
4. 炼钢厂	1. 重轨坯合格率	%	≥99.3	
	2. 连铸坯合格率	%	≥99.73	
	3. 连铸坯计划品种率	%	≥99.50	
	4. 重轨内伤挑出率	%	≤0.1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	备注
	5. 钢铁料消耗	kg/t	1071	
5. 薄板厂	1. 热轧薄板合格率	%	≥99.75	
	2. 热轧薄板成材率	%	≥98.80	
	3. 热轧薄板计划品种率	%	≥99.90	
	4. 冷硬卷合格率	%	≥99.95	
	5. 冷硬卷成材率	%	≥96.35	
	6. 冷硬卷计划品种率	%	≥99.90	
	7. 冷轧（平整卷）合格率	%	≥99.81	
	8. 冷轧（平整卷）成材率	%	≥94.82	
	9. 冷轧（平整卷）计划品种率	%	≥99.65	
	10. 镀锌卷合格率	%	≥99.40	
	11. 镀锌卷成材率	%	≥94.93	
	12. 镀锌卷计划品种率	%	≥99.70	
	13. 宽厚板合格率	%	≥99.55	
	14. 宽厚成材率	%	≥90.52	
	15. 宽厚板计划品种率	%	≥99.60	
	16. 宽厚板高强度钢一次合格率	%	≥86.50	
	17. 硅钢合格率	%	≥81.00	
	18. 硅钢成材率	%	≥77.00	
	19. 钢铁料消耗	kg/t	1089.8	
6. 轨梁厂	1. H 型钢合格率	%	≥97.80	
	2. 型钢成材率	%	≥94.50	
	3. 型钢计划品种率	%	≥98.70	
	4. 钢轨合格率	%	≥98.1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	备注
	5. 余热淬火钢轨合格率		%	≥90.00	
	6. 余热淬火钢轨成材率		%	≥85.00	
	7. 钢轨成材率		%	≥92.70	
	8. 钢轨计划品种率		%	≥98.90	
	9. 百米钢轨一次合格率		%	≥93.80	
7. 无缝厂	φ 180 作业区	1. 无缝钢管合格率	%	≥98.20	
		2. 无缝钢管一次合格率	%	≥95.00	
		3. 无缝钢管成材率	%	≥89.33	
		4. 无缝钢管计划品种率	%	≥98.80	
	φ 159 作业区	5. 无缝钢管合格率	%	≥97.60	
		6. 无缝钢管成材率	%	≥89.00	
		7. 无缝钢管计划品种率	%	≥98.50	
		8. 石油管一次合格率	%	≥93.00	
	φ 460 作业区	9. 无缝钢管合格率	%	≥97.40	
		10. 无缝钢管一次合格率	%	≥92.50	
		11. 无缝钢管成材率	%	≥89.50	
		12. 无缝钢管计划品种率	%	≥98.30	
	管加工作业区	13. 合格率	%	≥99.35	
		14. 成材率	%	≥96.80	
8. 长材厂	1 号线	1. 线材合格率	%	≥99.71	
		2. 高碳硬线盘条合格率	%	≥99.70	
		3. 线材成材率	%	≥97.80	
		4. 线材计划品种率	%	≥99.7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	备注
	2 号线	5. 新高线合格率	%	≥99.66	
		6. 新高线成材率	%	≥97.82	
		7. 新高线计划品种率	%	≥99.80	
	3 号线	8. 棒材合格率	%	≥99.43	
		9. 棒材综合成材率	%	≥97.50	
		10. 棒材计划品种率	%	≥99.40	
	4 号线	11. 螺纹钢合格率	%	≥97.80	
		12. 螺纹钢成材率	%	≥95.00	
		13. 螺纹钢计划品种率	%	≥97.70	
		14. 带钢合格率	%	≥99.72	
		15. 带钢成材率	%	≥98.35	
		16. 热带计划品种率	%	≥99.80	
9. 特钢分公司	1. 圆(方)钢合格率		%	≥99.90	
	2. 圆(方)钢成材率		%	≥95.20	
	3. 电极扁钢成材率		%	≥93.50	
	4. 圆(方)钢计划品种率		%	≥99.70	
	5. 无缝管合格率		%	≥99.00	
	6. 无缝管成材率		%	≥89.70	
	7. 无缝管计划品种率		%	≥97.80	
10. 供电厂	1. 月平均功率因数		cosa%	93.3	
	2. 最大负荷		万 KW	79.72	
11. 给水厂	1.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96.0	
12. 氧气厂	1. 氧气放损率		%	6.90	
	2. 氮气放损率		%	7.5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	备注
	3. 压缩空气放损率	%	9.90	
13. 燃气厂	1. 高炉煤气管损率	%	1.17	
	2. 焦炉煤气管损率	%	1.57	
	3. 转炉煤气管损率	%	2.3	
	4. 天然气管损率	%	0.62	
14. 巴润矿业	1. 自产铁精矿合格率	%	≥98.0	
	2. 自产铁精矿 TFe 月平均品位	%	≥66.0	
	3. 自产铁精矿 TFe 稳定率	%	≥90.0	
15. 固阳矿山公司	1. 白云石合格率	%	≥99.0	
	2. 输出球团矿合格率	%	≥92.0	
	3. 输出球团矿 TFe 月平均品位	%	≥62	
16. 结构调整项目生产体系	1. 焦炭: M ₄₀	%	≥88.0	
	2. 焦炭: M ₁₀	%	≤6.5	
	3. 焦炭: 灰分	%	≤12.5	
	4. 焦炭: 硫分	%	≤0.85	
	5. 焦炭: 反应性	%	≤23.5	
	6. 焦炭: 反应后强度	%	≥68.0	
	7. 焦炭合格率	%	≥98.0	
	8. 烧结矿合格率	%	≥90.0	
	9. 生铁合格率	%	≥99.5	
	10. 生铁[S]≤0.03%达标率	%	≥90.0	
	11. 高炉利用系数	t/(m ³ ·d)	2.0	
	12. 入炉焦比	Kg/t	340	
	13. 焦丁比	Kg/t	32	
	14. 喷煤比	Kg/t	14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	备注
	15. 燃料比	kg/t	512	
	16. 焦化工序吨焦耗湿煤	t/t	1.390	
	17. 氧气放损率	%	10.95	
	18. 氮气放损率	%	8.67	
	19. 压缩空气放损率	%	4.85	
	20. 高炉煤气放损率	%	2.95	
	21. 焦炉煤气放损率	%	11.42	
	22. 转炉煤气放损率	%	4	
	23. 热轧钢卷合格率	%	≥99.10	
	24. 热轧钢卷成材率	%	≥97.30	
	25. 热轧钢卷计划品种率	%	≥99.00	
	26. 连铸坯合格率	%	≥99.30	
	27. 热轧钢卷一次合格率	%	≥96.00	
	28. 冷硬卷合格率	%	≥96.50	
	29. 冷硬卷成材率	%	≥94.50	
	30. 冷硬卷计划品种率	%	≥98.00	
	31. 冷轧（平整卷）合格率	%	≥95.00	
	32. 冷轧（平整卷）成材率	%	≥90.00	
	33. 冷轧（平整卷）计划品种率	%	≥98.00	
	34. 酸洗卷成材率	%	≥88.00	
	35. 酸洗卷合格率	%	≥90.00	
	36. 酸洗卷计划品种率	%	≥98.00	
	37. 钢铁料消耗	kg/t	1087	
17. 物资供应公司	1. 外购铁精矿合格率	%	≥96.0	
	2. 外购精煤合格率	%	≥93.0	
	3. 外购辅料合格率	%	≥93.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	备注
	4. 外购原燃辅料合格率	%	≥94.0	
	5. 外购炼铁喷吹煤合格率	%	≥88.0	
18. 原燃料物流中心	1. 原燃辅料出库合格率	%	≥90.0	
	2. 出库澳粉 SiO ₂ 稳定率	%	≥78.0	
	3. 出库管道精矿 SiO ₂ 稳定率	%	≥82.0	
19. 国贸公司	1. 进口海运矿合格率	%	≥83.0	
	2. 进口蒙古铁矿合格率	%	≥70.0	
	2. 进口蒙古精煤合格率	%	≥60.0	
20. 化检验中心	1. 化检验报告及时率	%	≥98.20	
	2. 质量证明书及时率	%	≥98.20	
21. 产成品物流中心	1. 掉队品率	%	≤0.16	
22. 销售公司	1. 非计划品按正品销售比率	%	≥80.00	
23. 废钢公司	1. 废钢质量异议数量	件/月	≤2	
24. 包钢庆华	1. 焦炭: M ₄₀	%	≥86.0	
	2. 焦炭: M ₁₀	%	≤6.6	
	3. 焦炭: 灰分	%	≤13	
	4. 焦炭: 硫分	%	≤0.82	
	5. 焦炭: 反应性	%	≤30.0	
	6. 焦炭: 反应后强度	%	≥62.0	
	7. 焦炭合格率	%	≥90.0	
25. 还原铁公司	1. 输出球团矿合格率	%	≥92.0	
	2. 输出球团矿 TFe 月平均品位	%	≥62	

附件 3

2016 年铁路运输计划表

产品名称	商品坯材 (万吨)	自提量 (万吨)	铁路外发 (万吨)	静载重 (吨/车)	所需车数 (车)	备 注
热轧宽钢带	127.0	40.0	87.0	59	14746	C60
冷轧宽钢带	122.3	20.0	102.3	63	16238	C70
宽厚板材	108.0	42.0	66.0	58	11379	C70
无缝钢管	115.6	27.0	88.6	51	17373	C60
石油钢管	10.0	5.0	5.0	49	1020	C60
轨梁材	60.0	21.0	39.0	58	6724	C60
长材厂钢材	78.0	68.0	10.0	63	1587	C70
特钢钢材	24.7	10.0	14.7	59	2492	C60
连铸商品	2.0	2.0	0.0			
稀土钢热轧板	319.2	111.8	207.4	62	33452	50% C60
稀土钢冷轧板	140.0	20.0	120.0	63	19048	C70
合 计	1106.8	366.8	740.0		124058	
重 轨	30.0	3.0	27.0	51	5294	N
百米轨	70.0		70.0	48	14583	N
总 计	1206.8	366.8	840.0	C60:63641, C70:68723, N:19877		

附件 4

2016 年品种钢产量计划表

单位：吨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坯材合计			9553700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钢材小计			9553700
一、轨梁材			1378500
轨梁 1#线			803500
1. 重轨			761500
其中：国内			761500
	U75V	160--100m	371000
	U75V	AT60、60D40、60TY	10000
	U71Mn	>250--100m	130000
	U71Mn	200-250--100m	25000
	U71Mn	160--100m	200000
	U71Mn	60--25m	6500
	稀土轨	60--25m	4500
	U20Mn	75--25m	3000
	U20Mn	60--25m	4000
	U20Mn	50--25m	2000
	U20Mn	道岔	3000
	短尺轨 U71Mn		2500
2. 起重轨			20000
	U71Mn	QU80	10000
	U71Mn	QU100	10000
3. 乙字钢			5000
	YQ450NQR1	310	5000
4. H 型钢			15000
	Q345B	H200*200-H400*200	15000
5. 工字钢			2000
	Q235B/Q345B	28-40	2000
轨梁 2#线			575000
1. 重轨			208500
其中：国内			58500
	U75V	60--25m	10000
	U75V	59R2、60R2	1000
	U75V	75--100m	3000
	U71Mn	50--25m	12000
	U71Mn	AT50	10000
淬火轨	350HT		20000
	短尺轨 U75V		2500
其中：出口重轨			150000
	R260、350HT/350LHT	UIC54 UIC60、54E1、60E1	150000
2. 起重轨			10000
	U71Mn	QU120	10000
3. H 型钢			353500
其中：国内			253500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Q345B	250*250	45000
	Q345B	390*390	36000
	Q345B	350*350	36000
	Q345B	440*300	35000
	Q345B	450*200	34000
	Q345B	488*300	21500
	Q345B	300*300	11000
	Q345B	400*400	6000
	Q345B	588*300	6000
	Q345B	500*200	4000
	Q345B	600*200	4000
	Q345B	700*300	6000
	Q345B	800*300	3000
	Q345B	900*300	2000
	Q345B	1000*300	1000
耐候 H 型钢	Q420NQR1、Q450NQR1	700*300	3000
其中：出口			100000
	Q235B/Q345B/SS400B	300*300	50000
4. 钢板桩	Q235B	400*125、400*170	3000
二、宽厚板			990600
1. 普碳板			76000
	Q235B	厚度<12（特殊规格）	31000
	Q235B	厚度>=12<20（特殊规格）	20000
	Q235B	厚度>=50（特殊规格）	25000
2. 低合金板			619000
	Q345B	厚度<12	15000
	Q345B	厚度>=12<20	20000
	Q345B	厚度>=20<30	13000
	Q345B	厚度>=30<40	10000
	Q345B	厚度>=40<50	15000
	Q345B	厚度>=50	15000
其中：风电钢			531000
	Q345C	厚度<12	500
	Q345C	厚度>=20<30	500
	Q345D	厚度<12	10000
	Q345D	厚度>=12<20	20000
	Q345D	厚度>=20<30	30000
	Q345D	厚度>=30<40	20000
	Q345D	厚度>=40<50	20000
	Q345E	厚度<12	20000
	Q345E	厚度>=12<20	103000
	Q345E	厚度>=20<30	115000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Q345E	厚度>=30<40	110000
	Q345E	厚度>=40<50	68000
	Q345E	厚度>=50	12000
	工程机械用钢	>=100 保探伤	2000
3. 高强板			55600
	Q460C	厚度>=30<40	9000
	Q460C	厚度>=40<50	9000
	Q550D	厚度>=12<20	1000
	Q550D	厚度>=20<30	1000
	Q550D	厚度>=30<40	1000
	Q550D	厚度>=40<50	1000
	Q550D	厚度>=50	15500
	Q690D	厚度>=30<40	500
	Q690D	厚度>=40<50	500
	Q690D	厚度>=50	500
	Q890	厚度>=20<30	200
	Q960	厚度>=20<30	200
	CM1030	厚度>=20<30	400
	NM400	厚度>=12<20	10000
	NM400	厚度>=20<30	5000
	NM450	厚度>=12<20	400
军工板	BT700E		400
4. 桥梁板			10000
	Q345qD	厚度>=12<20	500
	Q345qD	厚度>=20<30	500
	Q345qD	厚度>=30<40	500
	Q345qE	厚度<12	2000
	Q345qE	厚度>=12<20	3000
	Q345qE	厚度>=20<30	3000
	Q345qE	厚度>=50	200
	Q370qD	厚度>=50	200
	Q420qD	厚度>=50	100
5. 容器板			16800
	Q245R	厚度>=12<20	500
	Q245R	厚度>=20<30	500
	Q345R	厚度>=12<20	500
	Q345R	厚度>=20<30	500
	Q345R	厚度>=30<40	1000
	Q370R	厚度>=20<30	300
	07MnNiMoDR	厚度>=20<30	100
	07MnMoVR	厚度>=20<30	3000
	07MnNiVDR	厚度>=20<30	2000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12MnNiVR	厚度 $\geq 12 < 20$	100
	ASTM A516Gr70	厚度 $\geq 12 < 20$	150
	AAR TC128 GrB (17MnNiNbR)	厚度 $\geq 12 < 20$	150
	16MnDR	厚度 $\geq 20 < 30$	8000
6. 船板	AH32/36	厚度 $\geq 12 < 20$	10000
7. 高建钢			20000
	Q345GJC	厚度 $\geq 20 < 30$	2000
	Q345GJC	厚度 ≥ 50	2000
	Q390GJC	厚度 $\geq 20 < 30$	5000
	Q390GJC	厚度 $\geq 30 < 40$	5000
	Q390GJC	厚度 ≥ 50	5000
	Q420GJC	厚度 $\geq 40 < 50$	500
	Q460GJC	厚度 $\geq 40 < 50$	500
8. 出口			120000
	GR50	厚度 $\geq 20 < 30$	10000
	S275JR+B	厚度 $\geq 20 < 30$	50000
	S355JR+B	厚度 $\geq 20 < 30$	60000
9. 其它			63200
	09MnNi	厚度 ≥ 50	5000
	15CrMo	厚度 ≥ 50	5000
	BTH355	厚度 ≥ 50	35000
	SS400-F	厚度 ≥ 50	14300
	20Cr	厚度 ≥ 50	400
	12Cr1MoV	厚度 ≥ 50	100
	16Mo3	厚度 ≥ 50	3000
	A350LF2	厚度 ≥ 50	200
	460QK	厚度 $\geq 12 < 20$	100
	XY460C	厚度 $\geq 12 < 20$	100
三、薄板			1271000
1. 热轧卷板			545000
其中：国内			415000
	SS400	< 2.5 （特殊规格）	25000
	SS400	$\geq 2.5 < 3.5$ （特殊规格）	100000
	SS400	≥ 12 （特殊规格）	10000
	Q345B	$\geq 4.0 \geq 12$	195000
	DP540, DP590, DP600	≥ 3.0	25000
	花纹板	≥ 2.0	2000
	花纹板	≥ 3.0	58000
其中：出口			130000
	SS400+B, S235JR+B	$\geq 4.0 \leq 12$	125000
	GR50+B	$\geq 4.0 \leq 12$	5000
2. 冷轧卷板			315000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其中：国内			230000
	SPCC, DC01	$\geq 0.4 < 0.7$ （特殊规格）	25000
	SPCC, DC01	≥ 2.6 （特殊规格）	100000
	HS270T、SPCC-TC	≥ 1.0	60000
	ST13, ST14	≥ 1.0	25000
	压延钢（JQYY）	≥ 1.0	3000
	捆带用钢（SS400）	≥ 1.0	2000
	家电板（SPCC-TH）	≥ 1.0	15000
其中：出口	SPCC	$\geq 1.0 \leq 1.5$	85000
3. 硅钢		0.5	193000
其中：国内			188000
	50W600		63900
	50W800		55200
	50W800（自提）		20000
	50W1300		48900
其中：出口			5000
4. 镀锌板			218000
其中：出口			218000
	SGCC, DX51D+Z	$\geq 1.0 < 1.5$	73000
	三价铬钝化		5000
	S250GD-S350GD+Z SGCH/SGC400	$\geq 1.0 < 1.5$	80000
	SGC490	$\geq 1.0 < 1.5$	60000
四、结构调整项目生产线			4473000
（一）热轧			3281000
1. 低碳钢			690200
	SPHC, SPHD	< 2.5	20000
	SPHC, SPHD	$\geq 2.5 < 4.0$	660200
	DC04	$\geq 2.5 < 6.0$	10000
2. 结构钢			876500
	SS400	< 2.5 （特殊规格）	147500
	SS400	$\geq 2.5 < 3.5$ （特殊规格）	267000
	SS400	≥ 12 （特殊规格）	10000
	SS400	板宽 ≥ 1800	50000
	Q345B	$\geq 2.5 < 4.0$	20000
	Q345B	$\geq 4.0 < 12$	261000
	Q345B	≥ 12	117500
桥梁用钢	Q370q、Q420q		1000
建筑用钢	Q390GJ、Q420GJ		1000
铁路车厢板	Q295A(X)及以上		1500
3. 汽车用结构钢			245000
	BT330CL	$\geq 2.5 < 4.0$	9000
	BT330CL	$\geq 4.0 < 12$	30000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BT380CL	$\geq 4.0 < 12$	10000
	BT420CL	$\geq 4.0 < 12$	10000
	BT500CL	$\geq 4.0 < 12$	5000
	SAPH370		10000
	SAPH400		10000
	SAPH440		10000
	BT510L	< 2.5	100000
	BT610L	$\geq 2.5 < 4.0$	25000
	QSTE380TM		1000
	QSTE500TM		1500
	BT700L		5000
	DP540		6000
	DP590		8000
	DP600		1000
	HDT580X		1000
	SPFH590		1500
	BT600XT		1000
4. 压力容器钢			3000
	Q245R		2000
	Q345R		1000
5. 船板	A、B、D、E、AH32-AH40、D32-D40	$\geq 4.0 < 16$	162000
6. 管线钢			500000
	L245M	[w: (1400, 1600) h: (4, 13)]	80000
	L245M	[w: (1400, 1600) h: (13, 999)]	90000
	X42 (L290M)	[w: (1400, 1600) h: (4, 13)]	70000
	X42 (L290M)	[w: (1400, 1600) h: (13, 999)]	90000
	X46 (L320M)		45000
	X52 (L360M)		5000
	X56 (L390M)		5000
	X56MS		5000
	X60 (L415M)		10000
	X65 (L450M)		10000
	X70 (L485M)		30000
	X80		20000
	H40		10000
	J55		30000
7. 气瓶钢			42000
	HP295	$\geq 2.5 < 4.0$	40000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HP325	$\geq 2.5 < 4.0$	1000
	HP345	$\geq 2.5 < 4.0$	1000
8. 耐候钢			2500
		$\geq 4.0 < 12$	1000
	S450EW		500
	SPA-H		1000
9. 耐磨、锯片、工程 机械用钢			68000
	65Mn、30CrMo、50Mn2V	$\geq 4.0 < 12$	30000
	520JJ、590GJ、750GJ	$\geq 4.0 < 12$	3000
	BT700		2000
	BT650MC		1000
	GR60		32000
10. 高强钢			251800
	Q390		30000
	Q420		20000
	Q460		30000
	Q550		10000
	Q345D		115000
	Q345E		46000
	FB700		800
11. 出口			440000
其中：热轧卷板			70000
	X42-65/J55+CR	$\geq 6.0 < 25$	10000
	SG255+Cr		20000
	S355MC		40000
热轧切板			370000
	SS400Cr	$\geq 2.0 < 25$	300000
	S275JR+Cr		30000
	ASTM 572 GR50Cr		40000
(二) 热轧酸洗卷			600000
	SPHC/DD11		438500
	SPHD/DD12		2000
	SPHE		10000
	BT380CL		10000
	BT420CL		10000
	SAPH370		10000
	SAPH440		10000
	BT510L		5000
	BT610L		2000
	S355MC		5000
	S420MC		5000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S500MC		3000
	QSTE380TM		1000
	QSTE420TM		1000
	QSTE500TM		1000
	SPFH540		500
	SPFH590		500
	HDT580X		500
	DP540		2000
	DP590		2000
	DP600		500
	TRIP590		500
出口	S235JR+B/DD11+B	$\geq 1.4 < 8$	80000
(三) 稀土钢冷硬			302000
	SPCC	$>= 0.4 < 1.0$	32000
	SPCC	$>= 1.0 < 1.5$	150000
出口	SPCC-1B	$\geq 0.3 \leq 3.0$	120000
(四) 冷轧卷板			260000
	SPCC	$>= 0.4 < 1.0$	10000
	SPCC	$>= 1.0 < 2.5$	10000
	SPCC	$>= 2.5$	100000
	ST13	$>= 1.0$	50000
	ST14		30000
出口	SPCC/DC04	$\geq 0.3 \leq 3.0$	60000
(五) 镀锌卷板			30000
	SGCC	< 0.4	2000
	SGCC	$>= 0.4 < 1.0$	3000
	SGCC	$>= 1.0 < 2.5$	8000
	SGCC	$>= 2.5$	4000
	DX51D+Z	< 0.4	2000
	DX51D+Z	$>= 0.4 < 1.0$	3000
	DX51D+Z	$>= 1.0 < 2.5$	8000
五、长材厂			731000
其中：线材			425000
棒材、螺纹钢			306000
1. 1 号线			425000
其中：国内			325000
	HRB400E	6.5-16	120000
	SWRH82B (小方坯) 宁夏	12.5	200000
	SWRH82B (小方坯) 天津	6.5-16	4500
	35Si2Cr、ML35CrMo		300
弹簧钢	60Si2Mn、65Mn	6.5-16	200
其中：出口			100000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SAE1006B	φ 5.5	2000
	SAE1006B	φ 8-10	8000
	SAE1008Ti/SAE1018Ti	φ 5.5	5000
	SAE1008Ti/SAE1018Ti	φ 8-10	50000
	SAE1008Ti/SAE1018Ti	φ >10	22000
	SWRCH10AB	φ 5.5	2000
	SWRCH10AB	φ 8-10	3000
	HRB400C		8000
2. 3 号线			306000
其中：国内			241200
	螺纹钢 HRB400E	18-28	210500
	HRB500E	18-28	500
齿轮钢	20CrMnTi	40-100	200
抽油杆	30CrMoARE、25MnVRE	19-32	13500
高强稀土抽油杆	3130RE	19-32	1500
矿用锚杆	MG335	16-20	15000
其中：出口			64800
蒙古钢筋	HRB400C	18-40	64800
六、无缝管			586600
(一)159 机组			231200
1. 油井管			144100
(1) 套管料		114-139.7	124500
	J55/K55		111000
	N80/N80-1		10000
	P110、C90、C110、Q125		3500
(2) 油管料		60.32-114.3	16700
	J55		5000
	N80/N80-1		9000
	P110		2700
(3) 接箍料	J55	108-153.7	2900
2. 液压支架	27SiMn	60-168	500
		108-168	500
3. 车桥管	XCQ-16	127-146	5000
4. 管线管	B/X46-65	114-168	2000
5. 高压锅炉管	20G、P91、13Cr1Mo1V	60-168	500
6. 高压化肥	20	108-168	5600
7. 石油裂化	1Cr5Mo	108-168	500
8. 低合金管	Q345B	60-168	6000
9. 出口管			14500
(1) 套管料	J55/K55	38-168	3000
(2) 管线管			11000
	B-X42	60.3-114.3	8000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X46-65	114.3-168.3	3000
(3) 核电用管	P235GH	38-168	500
10. 增加新产品			52500
(1) 高压锅炉管	15CrMoG (热处理交货)	60-168	1000
(2) 石油裂化	20 (H/L)	60-168	1000
(3) 油套管		60-168	12500
	L80-1 (协议)、N80-1 (协议)		8500
	L80 外加厚油管		2500
	N80Q 外加厚油管		1500
(4) 管线管		60-168	20000
	BNS		10000
	X65QS		10000
(5) 射孔枪管	25CrMoBVR	60-168	500
(6) 耐磨管	45Mn2、55Mn	60-168	2000
(7) 抗硫钻杆	BTD95SS	60-168	500
(8) 车桥管	20Mn2 (CZ)	60-168	10000
(9) 钻探用管	ZT380	60-168	2000
(10) 新增类	S275J0H	60-168	3000
(二) 180 机组			115400
1. 油井管			50000
套管料	J55/K55	168-244.5	50000
2. 气瓶管	37Mn、30CrMo、34CrMo4、4130X、CYL3435	168-245	4200
3. 高压锅炉管	20G	168-245	2000
4. 低合金管	Q345B		26000
5. 出口管			8000
(1) 套管料		168-245	5000
	J55/K55		2000
	N80Q		2000
	L80		1000
(2) 管线管			3000
	B-X42	168-245	2000
	X46-65	168-245	1000
6. 增加新产品			25200
(1) 高压锅炉管	15CrMoG (热处理交货)	168-245	500
(2) 石油裂化	20 (H/L)	168-245	1500
(3) 油套管	L80-1 (协议)、N80-1 (协议)	168-245	5000
(4) 管线管	X65Q	168-245	2000
(5) 气瓶管	30CrMo	168-245	500
(6) 低温用管	A333Gr. 6	168-245	700
(7) 稀土桥壳管	QK400	168-245	5000
(8) 车桥管	20Mn2 (CZ)	168-245	10000
(三) 460 机组			140000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1. 油井管			11000
(1) 套管料		245-457	11000
	J55/K55		10000
	N80/N80-1		1000
2. 气瓶管	37Mn/34CrMo4	245-457	5500
3. 液压支架	27SiMn	245-457	10000
4. 管线管	B/X46-65	245-457	2000
5. 高压锅炉管	20G/CrMo	245-457	1000
6. 高压化肥	1Cr5Mo	245-457	1000
7. 石油裂化		245-457	1000
8. 低合金管	Q345B		31000
		273	8000
		325	2000
		377	16000
		426	5000
9. 出口管			27500
(1) 套管料		245-457	12000
	J55/K55		4000
	N80		4000
	L80-1		4000
(2) 管线管			15000
	B	245-457	8000
	X46	245-457	4000
	X56	245-457	3000
(3) 其它	P235GH	245-457	500
10. 增加新产品			50000
(1) 高压锅炉管			4500
	15CrMoG (热处理交货)		2500
	T91/P91		2000
(2) 石油裂化	20 (H/L)	245-457	2500
(3) 油套管	L80-1 (协议)、N80-1 (协议)	245-457	6000
(4) 管线管		245-457	20000
	BNS		10000
	X65QS		10000
(5) 气瓶管	30CrMo	245-457	5000
(6) 高强结构管	Q390	245-457	500
(7) 热扩管	所有热扩管	245-457	8000
(8) 新增类	S275J0H	245-457	1000
(9) 其它			2500
	15CrMo/1	273	1000
	12Cr1MoV-1	273	1000
	1Cr5Mo	273	500

品种	材质	规格	品种钢 产量
(五)管加工			100000
其中：国内			50000
	L80	60-340	50000
出口			50000
套管			45000
	J55/K55	114-340	20000
	L80	114-340	10000
	N80	114-340	10000
	P110	114-340	5000
油管			5000
	J55/K55	60.3-114.3	2000
	N80	60.3-114.3	3000
七、特钢公司			123,000
(一)连轧线			123,000
1. 机加工圆钢	27SiMn	Φ 50~Φ 250	2,000
2. 锻造用圆钢			22,000
	A105D	Φ 50~Φ 250	21,000
	42CrMo		1,000
3. 方钢	XF120	120×120、150×150	50,000
4. 钢球料			15,000
	Q3	Φ 50~Φ 100	5,000
	65Mn	Φ 50~Φ 100	10,000
5. 车轴坯	LZ50	230×230、250×250	4,000
6. 钩尾框用钢	25MnCrNiMoA	Φ 100~Φ 200	1,000
7. 轴承钢	GCr15	Φ 100~Φ 200	500
8. 齿轮钢	20CrMnTi	Φ 60~Φ 250	1,000
9. 出口钢			27,500
	TDC76	Φ 80~Φ 250	25,000
	SAE1015B		2,500

附件 5

2016 年新产品产量计划表

品 种	材 质	规格	单位：吨 新产品 产量
公司总计			2000000
一、薄板厂			270000
(一)CSP 线			27000

品 种	材 质	规格	新产品 产量
双相钢	DP540	3.0~12.0	10000
双相钢	DP590	3.0~12.0	15000
薄规格钢板	花纹板 HQ235	$2 \leq t \leq 2.75$	2000
(二)冷轧镀锌			110000
深冲用钢	St14 （新体系原料）	0.4~3.0	25000
镀 锌	SGC490、SGCH（新体系原料）	0.4~2.5	60000
打包带钢	DBD	0.8-1.2	2000
压延用钢	JQYY	0.5-1.2	3000
白色家电用钢	SPCC-家电（新体系原料）	0.4-3.0	15000
环保镀锌	DX51D+Z 等	0.3~2.5	5000
(三)无取向硅钢生产线			73000
无取向硅钢	*50W470	0.35~0.65	
无取向硅钢	*50W600	0.35~0.65	63900
无取向硅钢	*50W800	0.35~0.65	9100
(四)宽厚板			60000
高强钢	Q550 (<10)	<10	
	Q690D (<12、≥60)	<12、≥60	200
	Q890D	6~100	200
	Q960D		200
	CM1030		400
防护板	*BT700E	10~50	400
耐磨钢	NM450、NM500	10~80	400
建筑用钢	Q390GJ 及 Z 向性能 (≥40)	≥40	0
	Q420GJ 及 Z 向性能	10~100	500
	Q460GJC		500
桥梁用钢	Q345q (≥60)	≥60	200
	Q370q 及 Z 向性能	>40	200
	Q420q	10~100	100
压力容器用钢	16MnDR (≥30)	30~60	0
	Q370R	10~60	300
	07MnNiMoDR	10~50	100
	07MnNiVDR		2000
	07MnMoVR		3000
	*12MnNiVR		100
	ASTM A516Gr70		150
	*AAR TC128 GrB (17MnNiVNbR)		150
法兰用钢	BTH355	10~300	35000

品 种	材 质	规格	新产品 产量
	09MnNi		5000
	20Cr		400
	15CrMo		5000
	12Cr1MoV		100
	16Mo3		3000
	A350LF2		200
桥壳用钢	460QK	10~50	100
	XY460C		100
工程机械用钢	工程机械用钢	≥100	2000
二、结构调整项目 生产体系			1155800
(一) 热轧			927000
汽车结构用钢	DP540	2.0~12	6000
	DP590		8000
	DP600		1000
	DP700、DP780		
	HDT580X		1000
	BT510L		100000
	BT610L		25000
	BT700L	2.0~12	5000
	QSTE380TM、QSTE420TM	2.0~15	1000
	QSTE500TM、 QSTE460TM~QSTE740TM	3.0~15	1500
	BT600XT	2.0~10	1000
汽车结构用钢	BT380CL	2.0~12	10000
	BT420CL		10000
	BT500CL		5000
	*BT540CL		
	*BT590CL		
	SAPH370		10000
	SAPH400		10000
	SAPH440		10000
	SPFH540、SPFH590		1500
	HR300/450HE、HR440/580HE、 HR600/780HE		
气瓶钢	HP345、HP325	2~4	2000
压力容器用钢	Q245R、Q345R	3~25.4	3000
高强钢	Q390~Q550	4~13	90000

品 种	材 质	规格	新产品 产量
工程机械	S45C、S50C	5.0~25.4	
	Q690~Q890	5.0~25.4	
	*BT650MC、*BT700	5.0~25.4	3000
	GR60	4~13	32000
	65Mn	4~13	30000
	520JJ	8.0~12.0	3000
管线钢	J55、X52~X60	2.0~25	50000
	H40		10000
	X65M、X70M、X80M		60000
	X56MS、X60MS、X65MS、X70MS		5000
桥梁用钢	Q345q~Q420q	3.0~25	1000
建筑用钢	Q345GJ~Q420GJ	3.0~25	1000
铁路车厢板	Q295A(X)	4.0~18	1500
	S450EW (S450AW)	3.0~20	500
	*Q450NQR1		1000
耐候钢	SPA-H	2~4	1000
船板	D	4.0~18	
	AH32~DH36		
防爆钢	FB700	2.0~25	800
冷轧原料（外销）	DC04	1.2~6.0	10000
冷轧原料（供薄板）	*St14	1.2~6.0	35000
镀锌原料（供薄板）	SGC490、SGCH	1.2~6.0	25000
热轧卷板	SPHT1（出口）	<1.8	
热轧卷板	S420MC（出口）	4~13	
规格类		2.0mm 以下薄规格	167500
规格类		宽度 1800mm 以上	
酸洗板	SPHC、SPHD、BT380CL/420CL、 SAPH370/440、BT510L/610L 等	2.5~6.0	188700
（二）冷轧镀锌			228800
冷轧汽车结构钢	St13、St37~St52	0.25~3.0	50000
深冲及以上级别用钢	St14~St16		30000
烘烤硬化钢	BH140		
	BH180		
加磷高强度钢	170P		
	210P		

品 种	材 质	规格	新产品 产量
镀锌卷板	DX51+Z	<2	13000
冷轧卷板	SPCC	>2	75800
冷轧卷板	SPCC（出口）	0.9~1.5	60000
三、无缝厂			192700
高压锅炉管	15CrMoG（热处理交货）	245-457	8000
	12Cr1MoVG（热处理交货）		
	T91/P91	245-457	
	WB36/15NiMnMoNbCu	245-457	
	P22, 13Cr1Mo1V	245-457	
石油裂化	12Cr5Mo	60-457	7500
	20HL	60-457	
油套管	(协议)L80-1 成品套	60-457	51500
	(协议)N80-1（套管）	60-457	
油套管	L80、P110 等外加厚油管	60-114	2500
	*BT100H 等稠油热采井套管	60-245	1000
	*BT80S 等抗腐蚀油套管	60-457	500
	C90、*C110、Q125、	60-245	1000
	V150	60-457	
	PSL-2 油套管	60-457	15000
管线管	*BNS	114-457	33000
	X52~X70Q	114-457	
	X46	114-457	
	X52	114-457	
	X56	114-457	
	X60	114-457	
	X60Q	114-457	
	X65Q	114-457	
	X42NS~X65QS	114-457	21000
	X52NS	114-457	
	X60QS	114-457	
	X65QS	114-457	
气瓶管	30CrMo	245-457	8500
	34CrMo4、4130X、		
	CYL3435		
高强结构管	*Q390~Q460	60-457	500
低温用管	A333Gr. 6、A333Gr. 3	108-457	700
射孔枪管	30CrMoV、*25CrMoBVRE	60-245	500

品 种	材 质	规格	新产品 产量
耐磨管	55Mn	245-457	2000
	45Mn2	245-457	
抗硫钻杆	BTD95SS、BTD105SS	60-245	500
稀土桥壳管	Q345B	168-245	5000
	*QK400	168-245	
热扩管	所有钢种	245-457	8000
车桥管	20Mn2 (CZ)、20Mn2 (XG)、20Mn2 (QD)	127-245	20000
钻探用管	ZT380、ZT520	127-245	2000
其它管	GCr15、S275J0H、S355J0H、BT-1、X60Q0 海底管线、X65Q0 海底管线、30CrMoSi	60-457	4000
四、轨梁厂			331500
稀土轨	*U76CrRE	60kg/m、75kg/m	4500
出口轨	SS、LA、IH（热轧）	115RE、136RE	150000
	R260Mn、R320Cr（热轧）	54E1、60E1	
	R350HT、R350LHT、R370CrHT（热处理）	54E1、60E1、60E2	
	C900A	UIC54、UIC60	
热处理钢轨	U71Mn	50kg/m、60kg/m	17000
	U75V	50kg/m、60kg/m、75kg/m	
	*U76CrRE	60kg/m、75kg/m	3000
高速道岔轨	U71MnG、U75VG	60AT2、60TY	1000
槽型轨	U71Mn、U75V	60R2	1000
百米 75kg/m 钢轨	U75V	75kg/m	3000
新廓面钢轨	U71Mn、U75V、*U76CrRE	60N、75N	113000
贝氏体钢轨	U20Mn	50AT1, 60AT1, 43kg/m、60kg/m、75kg/m	12000
大规格 H 型钢	Q345B	H600~1000	15000
	SS400B	H700~1000	5000
耐候 H 型钢	Q420NQR1、Q450NQR1	H630×200	
耐低温 H 型钢	Q345C/D/E	H200~1000	1000
电气化铁路接触网支柱用 H 型钢	Q235B	IPB240×240、IPB260×260、IPB270×248、	2000

品 种	材 质	规格	新产品 产量
		IPB280×280、 IPB300×300	
钢板桩	Q295bz、Q390bz	U400×170、U600× 180	3000
车轴坯	LZ50、LZ50J	250×250、230×230	
欧标 H 型钢	S235、S275、S355	H120~490	1000
五、长材厂			60000
齿轮钢	20CrMnTiH 系列	Φ 30-Φ 60	200
抽油杆	*30CrMoARE、25MnVRE	Φ 19-Φ 32	13500
	*3130RE 美标系列	Φ 19-Φ 32	1500
矿用锚杆	MG335、MG400、MG500	Φ 5.5-Φ 20	15000
低合金圆钢	42CrMo	Φ 5.5-Φ 20	
	40Cr	Φ 30-Φ 60	
出口钢筋	HRB400C	Φ 12-Φ 36	14800
锚杆圆钢	MGQ235B	Φ 16-Φ 22	14000
高强钢筋	HRB500、HRB500E	Φ 16-Φ 40	500
出口钢筋	HRB400C1	Φ 8-Φ 12	
焊接用钢	H08A	Φ 5.5、Φ 6.5	
	ER70S-6		
焊接用钢	H10Mn2、ER80S-G	Φ 5.5、Φ 6.5	
弹簧钢	65Mn、60Si2Mn	Φ 5.5-Φ 16	200
冷锻钢盘条	高强螺栓 ML35CrMo、ML42CrMo	Φ 5.5-Φ 22	300
六、特钢分公司			50000
出口圆钢	SAE1015B	Φ 100~Φ 250	2500
合金圆钢	42CrMo	Φ 50~Φ 250	1000
钩尾框用钢	25MnCrNiMoA		1000
车轴坯	LZ50、LZ50J、JZ35	230×230、250×250	4000
齿轮钢	20CrMnTiH 系列	Φ 50~Φ 250	1000
轴承钢	GCr15	Φ 90~Φ 150	500
高端钢球	B2-B6、65Si2Mn、65Mn	Φ 50~Φ 130	2000
电极扁钢	Q195、Q235、SAE1006T	(新规格)	38000

附件 6

2016 年公司主体生产设备大（中）修计划表

序号	设备名称	修别	预计时间	计划工期(天)	备注
1	3#干熄焦	大修	2016 年 4 月	120 天	
2	2#干熄焦	中修	2016 年 9 月	20 天	
3	1#高炉	中修			待定
4	3#高炉大修	大修			待定
5	一烧 2#机中修	中修	2016 年 3 月	45 天	不含环冷改造费用
6	一烧 1#机中修	中修	2016 年 4 月	12 天	
7	四烧 1#机中修	中修	2016 年 5 月	12 天	
8	1#铸机	中修	2016 年 11 月	10 天	
9	2#铸机	中修	2016 年 2 月	10 天	
10	万能轧机 1#线	中修	2016 年 8 月	15 天	
11	万能轧机 2#线	中修	2016 年 10 月	25 天	加热炉大修
12	φ 159 无缝管轧机	中修	2016 年 7 月	13 天	
13	φ 460 无缝管轧机	中修	2016 年 9 月	15 天	
14	薄板厂 1#转炉	中修	2016 年 9 月	13 天	
15	薄板厂 2#转炉	中修	2016 年 3 月	12 天	
16	薄板坯连铸连轧机组	中修	2016 年 9 月	10 天	与 1#转炉同步
17	宽板铸机及轧机机组	中修	2016 年 3 月	9 天	与 2#转炉同步
18	硅钢生产线	中修	2016 年 6 月	10 天	
19	结构调整项目五烧 2#机系统	中修	2016 年 6 月	20 天	
20	结构调整项目 2#干熄焦	中修	2016 年 8 月	40 天	
21	结构调整项目 1#干熄焦	中修	2016 年 10 月	40 天	
22	稀土钢板材公司 1#转炉（含 1#铸机）	中修	2016 年 7 月	13 天	
23	稀土钢板材公司 2#转炉（含 2#铸机）	中修	2016 年 6 月	13 天	
24	稀土钢板材公司 2250 热轧机组	中修	2016 年 7 月	15 天	与 1#转炉同步
25	1500/300 破碎机	中修	2016 年 4 月	3	
26	选矿水系统	停水检修	2016 年 9 月	3	
27	球团、再磨系统	中修	2016 年 8 月	40	
28	6#TRT	中修	3 月	28	
29	1#转炉煤气柜	中修	3 月	29	
30	3#转炉煤气柜	中修	4 月	29	
31	贮配十万立煤气柜	中修	6 月	26	
32	4#汽轮鼓风机	中修	1 月	60	
33	7#电动鼓风机	中修	3 月	15	
34	8#电动鼓风机	中修	3 月	15	

序号	设备名称	修别	预计时间	计划工期(天)	备注
35	9#电动鼓风机	中修	4 月	15	
36	矿浆系统	中修	5 月、9 月	8	停水检修两次，4 天/次
37	1#、2 燃机	中修	1#机 2017 年 6 月 2#机 2016 年 3 月	1#机 30 天 2#机 18 天	
38	6#制氧机组	中修	6 月	30	
39	8#制氧机组	中修	配合高炉检修	25	
40	9#制氧机组	中修	配合高炉检修	30	
41	能源环保部 CCPP3#机组	中修	7 月	25	
42	能源环保部燃气区域 7#TRT 机组	中修	8 月	20	
43	能源环保部氧气区域 11#制氧机组	中修	9 月	15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

(提案九)

公司 2016 年度投资计划

一、2015 年投资计划完成情况

2015 年包钢股份共安排投资 887800 万元。其中结转工程安排投资 751405 万元；新开工工程安排投资 136395 万元。

包钢股份 2015 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86258 万元，约完成全年计划的 77.3%，交工项目 71 项（详见附表）。

二、2016 年投资计划安排情况

2016 年包钢股份共安排投资 447110 万元。结转工程安排投资 425881 万元；新开工工程安排投资 21229 万元（详见附件）。

（一） 结转工程安排的主要项目

冷轧改造工程、薄板厂新建冷轧预脱硅装置、轨梁厂 2 号百米生产线配套精整加工线工程、包钢 350MW 超临界自备发电机组工程、能源管控中心建设、热电厂 3 台 130 吨锅炉新建烟气脱硝工程、包头西 500 千伏变电站至包钢 82 号变电站输电工程、83 变电所外网切改、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等。

（二） 新开工工程安排的主要项目

——基建项目：西矿胶带运输系统工程、新建供应 500 万吨球团直付外购精矿上料系统工程等。

——保生产技改项目：巴润分公司 2016 年保产项目、薄板厂 CSP 生产线过程控制计算机系统升级改造、炼铁厂高炉热风炉换热器改造等项目。

——环保项目及环境治理项目：新建危险废物存放间、新建焦化危废物处理工程、酚氰废水用于炼钢转炉烟气净化系统、焦炉煤气净化尾气治理工程、脱硫废液提盐工程、酚氰废水处理系统升级改造等项目。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附表 包钢股份 2015 年交工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编号	总投资	备注
1	巴润 2013 年生产开拓、勘探、公辅配套项目	巴润技 2013-1、2、4	1819 (审查概算)	
2	巴润西矿 2-48 线深深部补充勘探工程 (1500m 标高以下)	股份巴润技 2014-3	3780 (审查概算)	
3	巴润公司 2014 年保生产项目	股份巴润技 2014-4	4500 (估算)	
4	无缝厂 159 作业区新增 1 套漏磁探伤机	股份无缝技 2013-1	1823 (审定概算)	
5	给水燃煤锅炉改造工程	股份给水技 2015-1	574 (审查概算)	
6	薄板厂冷轧酸轧后建清洗线	股份薄板技 2013-1	3991 (审查概算)	
7	特钢分公司厂房钢结构改造	—	3780 (估算)	
8	运输部铁路道口无人值守改造	股份运输技 2014-1	440 (审定概算)	
9	运输部增加鱼雷罐和铁路线及维修间改造工程	股份运输技 2014-2	7601 (审查概算)	
10	无缝厂 159 化检验室中心、技术中心高压釜项目	股份化检验技 2015-1	277 (审查概算)	
11	计量处物资计量远程值守系统升级改造与完善及铁水轨道动态改造	股份计量 2012-3	108 (估算)	
12	备件公司购置铁路牵引车	备件技 2014-1	85 (限额)	

13	包钢燃气系统节能技改工程	股份炼铁技 2013-7	4497 (审定概算)	
14	巴润公司 2012 年厂区环境治理工程	巴润技 2012-7	1468 (审查概算)	
15	废钢燃煤锅炉改造工程	废钢技 2015-1	284 (审查概算)	
16	巴润公司选矿车间、通廊、破碎区域除尘改造	巴润技 2013-3	491 (审定概算)	
17	选矿转运站及皮带通廊除尘系统更新完善改造	选矿技 2014-1	2279 (审定概算)	
18	炼铁厂一烧车间 1#、2#90m2 电除尘器改造	股份炼铁技 2013-11	600 (限额)	
19	炼铁厂四烧燃料破碎槽上可逆皮带增加干雾抑尘	股份炼铁技 2015-2	300 (估算)	
20	炼铁厂四烧机头主电除尘器改造	股份炼铁技 2014-15	3000 (估算)	
21	热电厂 2 台 130 吨燃煤锅炉改烧煤气项目	股份热电技 2015-1	7699.3 (审查概算)	
22	炼铁厂四烧机尾二台 150 m2 电除尘器改造	股份炼铁技 2014-16	2400 (估算)	
23	炼铁厂一高炉炉前除尘系统改造	股份炼铁技 2014-19	1998.2 (审查概算)	
24	炼铁厂原料车间 N4、N5 转运站, N4-1、2 头部, N5-1、2 头尾部, F10 头部, 5BFF10 下料 GF5 头尾部, 中部	股份炼铁技 2015-3	295.7 (审查概算)	
25	炼钢厂新建 3#、6#精炼炉除尘器	股份炼钢技 2014-3	2539 (审定概算)	

26	特钢分公司精整后部工序(缓冷坑)改造	无编号	280 (估算)	
27	包钢新建第二条天然气管线	股份燃气技 2014-3	1600 (限额)	
28	焦化厂 5#、6#炉装煤车改螺旋	股份焦化技 2015-3	700 (估算)	
29	焦化厂洗涤分解器烟气吸收装置改造	股份焦化技 2015-2	71.3 (审查概算)	
30	低温余热利用供河东采暖项目	—	15000 (估算)	
31	炼铁厂四烧净化扩容改造	—	2600 (估算)	
32	炼铁厂一烧成品两台 65m ² 电除尘器扩容改造	股份炼铁技 2015-4	1260 (估算)	
33	炼钢厂 1-3#转炉合金下料区增加除尘装置	股份炼钢技 2015-3	115.9 (审查概算)	
34	西区焦化 3 台 75 吨锅炉烟气脱硫项目	股份焦化技 2014-1	2200 (合同价)	
35	炼钢厂散装卸料间封闭及增设除尘管道	股份炼钢技 2015-4	299.8 (审查概算)	
36	炼铁厂四烧筛分 140m ² 电除尘改造	股份炼铁技 2015-1	1700 (估算)	
37	设备备件仓库锅炉改烧天然气	股份备件技 2015-1	150 (估算)	追加项目
38	机械化公司 159mm 无缝区域垃圾清运	—	28.31 (估算)	追加项目
39	无缝厂 180 作业区浊环水处理及高压水系统静环水改造工程	股份无缝技 2015-1	600 (限额)	追加项目

40	废钢公司转炉栈桥废钢加工除尘工程	股份废钢技 2015-2	486.9 (估算)	追加项目
41	化检验中心管材实验室购置冷弯试验设备	股份化检验技 2015-3	34 (估算)	追加项目
42	炼铁厂四烧脱硫系统改造工程增加电源增容改造费用	股份炼铁技 2015-18	330 (估算)	追加项目
43	炼钢厂 4#、5#转炉拆除工程	股份炼钢技 2015-5	415.99 (估算)	追加项目
44	炼铁厂四烧车间及周边构筑物、管道防腐亮化工程	股份炼铁技 2015-5	257 (限额)	追加项目
45	高炉改造工程	股份炼铁 2011-1	402560 (审查概算)	
46	新建 500 万吨球团脱硫工程	股份炼铁 2014-2	13650 (合同价)	
47	2 台 500 平米烧结脱硫(烟气脱硫净化设施)	股份烧结 2012-3	18999 (合同价)	
48	炼钢改造工程	股份炼钢 2011-1	378058 (审查概算)	
49	废钢扩建处理设施	股份废钢 2012-1	18561 (审查概算)	
50	铁路接轨及工厂站	股份运输 2012-2	89843 (审查概算)	
51	消防队站建设	保卫 2012-1	3767 (审查概算)	
52	焦炉改造工程	股份焦化 2012-1	317745 (审查概算)	
53	新建带式球团工程	股份炼铁 2012-3	109381 (审查概算)	

54	新建 500 万吨球团场地迁移及配套公辅设施	股份炼铁 2014-1	16093 (审查概算)	
55	选矿厂至新建球团精矿仓管皮带输送系统工程	股份原燃料 2014-1	2419 (审查概算)	
56	新建带式球团原料供应及成品输出工程	股份原燃料 2013-1	18328 (审查概算)	
57	冷轧精制焦炉煤气净化工程	股份燃气技 2014-1	9716 (审查概算)	
58	围墙建设	保卫 2011-1	5280 (审查概算)	
59	绿化美化	绿化、美化 2012-2	19772 (审查概算)	
60	建设能源控制中心	股份能源控制中心 2012-1	13243 (审查概算)	
61	83#变电所 220KV、110KV 架空线、电缆通廊外网占地障碍物迁移	股份供电 2012-14	800 (估算)	
62	铁渣回填地基处理	股份地基 2013-1	55580 (估算)	
63	厂外公路	道路 2012-1	1879.9 (审查概算)	
64	消防系统改造	消防 2012-1	16000 (审查概算)	
65	热电厂 2 台 CCGP 项目	股份热电 2012-2	193827 (审查概算)	
66	综合料场	股份料场 2012-1	160645 (审查概算)	
67	天然气管线二次改线工程	股份燃气 2013-1	641 (审查概算)	

68	综合管线及厂内道路工程（氮气罐部分）	股份道路 2011-1	330（估算）	
69	原燃料物流新建地面仓泵工程	股份原燃料技 2014-2	495 （审查概算）	
70	蒸汽平衡及余热利用工程	股份热电 2013-2	1881 （审查概算）	
71	物流工程物流设施改造	股份总图物流 2012-1	2160 （估算）	

（提案十）

关于公司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为确保外部审计机构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调查，提议聘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此表示理解，公司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前身是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1 年，总部设立于北京，是中国最早成立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国内 12 家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国首批获准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少数在美国 PCAOB 登记的中国会计师事务所、首批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大型事务所。该所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华。注册号：1100000014531430。注册资本：2000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006727。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编号：11（证书序号 000158）。主要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提案十一)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提案

根据公司资金状况及 2016 年生产经营、基建技改计划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为 498 亿元。该授信主要用于公司原辅材料、备品备件采购及基建技改工程等资金需要。授信明细详见附表。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16 年度包钢股份银行综合授信明细表

单位：亿元

序号	融资银行	2016 年度拟申请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	决议内容	备注
1	工商银行	60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项目贷款、融资租赁等
2	建设银行	36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中期流贷、贸易融资、项目贷款等
3	中国银行	53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项目贷款等
4	交通银行	22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项目贷款等
5	农业银行	40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项目贷款等
6	光大银行	12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中期流贷等
7	招商银行	14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等
8	进出口银行	31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中期流贷、美元贷款等
9	中信银行	40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等
10	民生银行	20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等
11	华夏银行	10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等
12	兴业银行	23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等
13	浦发银行	16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等
14	国开行	3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项目贷款、外币贷款等
15	渤海银行	18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等
16	平安银行	20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等
17	财务公司	15	一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等
18	内蒙古银行	10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等
19	邮储银行	15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流贷、贸易融资等
20	其他银行	40	一年至三年	申请综合授信	含项目贷款、流贷、贸易融资、短融、中票等
小计		498			

（提案十二）

关于公司与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提案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包钢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财务公司，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其控股股东，本公司为其参股股东。根据包钢财务公司经营范围，在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可提供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提供担保；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存款；办理委托贷款；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

公司与包钢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已到期，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为加速资金周转，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降低财务费用，节约融资成本，公司拟与包钢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使本公司可以获得安全、高效、便利的金融服务。

本次续签之《金融服务协议》的内容不变，详见附件。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金融服务协议

甲方：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包头市昆区河西工业区包钢信息大楼东副楼

乙方：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包头市昆都仑区白云路 39 号

甲方是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乙方是经中国银监会核准，为企业集团提供财务管理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甲、乙双方同为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钢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甲方依法持有乙方 30%的股权。为加强甲方的资金管理，提高风险管控能力，降低资金运营成本，提高资金运用效益，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服务协议。

第一条 在乙方依法核准的业务范围内，甲方愿意选择由乙方依法提供相应的金融服务。甲、乙双方的金融业务合作为非排它性合作，甲方有权自主选择、决定金融业务的开展。

第二条 甲、乙双方开展金融业务合作，应当遵循依法合规、平等自愿、风险可控、互惠互利的原则。

第三条 在中国银监会核准的乙方依法开展的业务范围内，甲、乙双方开展以下金融服务业务：

1、结算业务，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甲方在乙方开立结算帐户，并签订开户、网上结算协议，乙方为甲方提供收款、付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提供上述结算服务，乙方收费不高于同业的收费水平，同时也不高于乙方向其它公司开展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

2、代理保险业务。

代理费按中国保监会规定的标准收取，中国保监会没有规定的按同业水平收取，同时也不高于乙方向其它公司开展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

3、存款业务。

按照“存款自愿、取款自由”的原则，乙方为甲方提供存款服务，甲方及其所属公司在乙方的存款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基准利率，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也不低于乙方向

包钢集团成员单位提供存款业务的利率水平。甲方在乙方的存款业务按照存款余额每日最高不超过甲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金额的 5%且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货币资金总额的 50%的原则确定。甲方每日在乙方的存款余额不得超过乙方向甲方发放的每日贷款余额。

4、票据承兑、贴现和提供担保等业务。

具体业务办理由甲、乙双方按照公允、公平、自主、自愿的原则协商办理，费率或利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按照不高于同业水平执行，同时也不高于乙方向其它公司提供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

5、财务、融资顾问业务，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办理上述业务，乙方收费不高于同业的收费水平，同时也不高于乙方向其它公司开展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

6、贷款业务。

乙方向甲方发放贷款的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基准贷款利率适当下浮执行，且贷款利率将不高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贷款利率；同时，不高于乙方向包钢集团成员单位同种类贷款所定的利率。

7、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第四条 根据甲、乙双方开展金融业务的实际，甲方享有以下权利：

1、查验乙方是否具有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

2、甲方有权自愿选择、自主决定与乙方开展金融业务。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建立保证甲方资金安全的风险控制体系和制度、资金运行系统、提供或说明与履行本协议有关的经营数据、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以及其他需要了解或说明的情况。

4、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有权选择其他金融机构提供金融服务。

5、甲方有权定期取得乙方的财务报告，并定期（半年或一年）指派专门机构和人员对存放于乙方的资金的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和监控。

6、乙方出现本协议第七条规定的情况之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控制、化解措施，或自行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控制、化解措施。

第五条 根据甲、乙双方开展金融业务的实际，乙方享有以下权利：

1、乙方有权自愿选择、自主决定与甲方开展金融业务。

2、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不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业务要求。

3、乙方向甲方提供金融服务，乙方有权按相关规定取得信息和收取费用。

第六条 根据甲、乙双方开展金融业务的实际，各自应当履行以下义务：

1、甲、乙双方应当建立、完善各自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确保依法合规经营，并设立适当的风险隔离措施，保证各自的经营风险不向对方扩散。

2、甲、乙双方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自身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保密责任。

3、乙方应保证中国银监会依法批准设立的合法存续性，保证其享受权利、承担责任的能力。

4、乙方保证资金管理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产负债风险，保障甲方的支付需求。

5、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

第七条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采取或配合甲方采取相应的措施：

1、乙方的资产负债比例不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及中国银监会的要求。

2、乙方有价证券投资业务蒙受巨大损失，亏损额已达到乙方注册资本的 50%；发生或可能发生影响乙方正常经营的重大机构变动、股权交易或者经营风险等事项。

3、乙方发生挤提存款、到期债务不能支付、担保垫款、电脑系统严重故障、被抢劫或诈骗、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及严重违纪、刑事案件等重大事项。

4、乙方因违法违规受到中国银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责令整顿等情况。

5、甲方在乙方的存款余额占乙方吸收的存款余额的比例超过 50%。

6、乙方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

7、乙方出现其他可能对甲方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

第八条 出现本协议第七条规定的事项之一，甲方有权采取下列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开展工作：

1、要求乙方说明事项的原因以及提出防范、控制、化解的相应措施。

2、进行现场检查，开展风险评估。

3、要求乙方采取转让或处置资产等措施。

4、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要求乙方履行义务。

5、中止、终止本协议。

6、甲方认为必要的其他措施。

第九条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均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一方应承担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十条 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一条 本协议的变更或解除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另行签署书面协议。

第十二条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协议有效期三年。

第十三条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甲方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与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服务协议》之签章页）

甲方：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八日

(提案十三)

关于公司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提案

为了满足生产经营资金需要，调整债务结构，包钢股份拟发行期限不超过五年，注册额度不超过 30 亿的中期票据，具体发行计划将在中期票据注册有效期内根据公司资金的实际需求情况予以确定。发行利率根据发行中期票据机关定价机制及实际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提案十四)

关于董事会成员变更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周秉利、李春龙、潘瑛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将增补董事。经本公司控股股东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推荐，本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魏栓师、孙国龙、李德刚为本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魏栓师，男，汉族，高级经济师，现任包钢(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工作经历：

1982.09—1986.07	内蒙古大学计划统计专业 学生
1986.07—1998.06	包钢计划处干事、副科长，计划财务处副科长
1998.06—1999.08	包钢办公厅秘书科 副科级秘书
1999.08—2002.06	包钢董事会秘书处 副处长
2002.06—2003.12	包钢办公厅主任兼董事会秘书处处长
2003.12—2004.12	包钢办公厅主任、机关工委书记兼董事会秘书处处长
2004.12—2006.05	包钢(集团)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
2006.05—2009.05	包钢(集团)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兼包钢矿业监事会主席(其间 2006.09—2007.12 武汉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习，

获硕士学位)

(2003.06-2007.12 包头市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委员)

2009.05--2012.06	包钢(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兼包钢矿业监事会主席
2012.06--2015.04	内蒙古自治区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兼内蒙古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5.04--2016.04	内蒙古自治区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
2016.04--	包钢(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孙国龙,男,汉族,高级工程师,现任包钢(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1981.09--1985.09 包头钢铁学院钢铁冶金专业 学生

1985.09--2002.04 包钢炼铁厂 实习,二高炉煤气工、工长,三高炉工程师、副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

(1999.06-2001.05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企业管理<工商管理方向>研究生课程班学习,获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力)

2002.04--2002.06 包钢(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2002.06--2003.02 包钢(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稀土集团董事、稀土高科副董事长

2003.02--2005.03 包钢(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稀土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稀土高科副董事长

2005.03--2008.05 包钢(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02.09-2008.01 北京科技大学钢铁冶金专业学习,获工学博士)

2008.05--2009.05 包钢(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包钢股份董事

2009.05--2010.05 包钢(集团)公司 党委常委、董事、包钢股份董事

2010.05 --2013.07 包钢(集团)公司 党委常委、董事、包钢股份董事、包钢矿业董事长、党委书记(其间 2011.04-2012.01 挂职五矿集

	团公司黑流中心<五矿发展>战略本部副总监)
2013. 07—2014. 01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筹建办公室主任
2014. 01—2016. 04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比照副厅级干部管理）
2016. 04—	包钢（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李德刚，男，汉族，高级工程师，现任包钢（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包钢西创董事。

1979. 09—1983. 08	辽宁工程学院自动化专业 学生
1983. 08—1988. 01	包钢轨梁厂电气车间 助工
1988. 01—1992. 05	包钢轨梁厂电气车间 副主任
1992. 05—1993. 09	包钢轨梁厂电气车间 主任
1993. 09—1998. 02	包钢轨梁厂 副总工程师
1998. 02—2002. 06	包钢薄板坯连铸连轧厂 副厂长
2002. 06—2009. 05	包钢薄板坯连铸连轧厂 厂长（其间：2002. 07—2004. 12 中科院研究生院《国际工程项目管理》学习）
2009. 05—2010. 05	包钢（集团）公司 总工程师
2010. 05—2013. 12	包钢（集团）公司 总工程师兼科协主席
2013. 12—2014. 01	包钢（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兼科协主席
2014. 01—	包钢（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兼包钢西创董事